视频课程系列
布雷克
《理所当然的侍奉》
导读

8 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

传承改教精神　交托普世教会

系列

布雷克《理所当然的侍奉》导读

8 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

目录

第一课 1
第二课 9
第三课 17
第四课 25
第五课 34
第六课 43
第七课 52
第八课 61

第一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本系列课程开始之前，让我先自我介绍一下。我是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牧师，有幸翻译了本系列课程所要讲解的著作，布雷克（Wilhelmus à Brakel）的《理所当然的侍奉》（The Christian's Reasonable Service）。神按着祂的护理引导我的人生，使我于 1989 到 1995 年间，翻译了这部出自荷兰二次改教运动丰盛遗产的伟大作品。这部作品极大影响了荷兰改革宗正教，直到今日。开始时，容我先给出词汇定义；之后，我们会来看这部作品写作的历史背景，也要简短谈一谈这位伟大神仆的一生。接着，我们将专注于书本身，系统地讲解《理所当然的侍奉》中的所有重大主题。

提到荷兰改革宗正教一词，首先，它显然意味着我们在指向一段发生于荷兰的教会史。荷兰是个国家，今日仍然可以说是个深受新教改革影响的国家。该影响出现于 17 世纪末以及 18 世纪的绝大部分，那时荷兰二次改教运动于荷兰如火如荼地展开。那段时期的特征之一是强调经验型基督教，倘若我们研究这一运动，就会发现它以忠心解经以及以基督为中心释经为特征。换句话说，当时一方面强调圣经的根基教义，另一方面又强调以基督为中心来进行。然而，荷兰二次改教运动还有一个特征，就是所强调的不只是忠心阐释圣经，即忠心阐释改教运动所复原的博大精深的教义；而且还存在这样一种意识：进一步的改革是必须的，必须进一步将教义应用到听众的心灵和生活中。因此，荷兰改革宗经验型正教的特征，不仅是强调对圣经的忠心和以基督为中心阐释神的话，而且还强调实际经历教义的必要。换句话说，就是改革宗教义必须应用于那些听道之人的心灵与生活中。

此外，荷兰经验型正教的要素之一，是对于所谓的“分辨型讲道”的强调。这个词的意思很简单：讲道者不能想当然地假设所有听众都是信徒，讲道人明白他面对的听众包含真信徒、挂名信徒以及非信徒；或者用圣经的比方说，是一片长有稗子的麦田。因此，荷兰改革宗正教直到今天都承认在讲道中对听众进行区分的必要。承认我们不能想当然地假设所有听道之人都是信徒，意味着在讲道中，重点要放在圣灵的工作上，以及圣灵在罪人心中做救赎之工上面；重点在于圣灵的救赎之工有什么样的果效，结什么样的果子。在这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荷兰改革宗正教追随了主耶稣基督的榜样，基督自己在讲撒种的比喻时，清楚地作了甄别，我们都知道撒种产生四种结果。基督在（马太福音）第七章结束了登山宝训，祂的结论清楚区分了真信徒和假信徒，强调了这一事实：我们凭着所结的果子便能被人认出，我们生活的果子会显明我们到底是好树还是

坏树，我们到底是真信徒，还是挂名信徒，还是归根到底是不信的。然后，基督接着讲了一段非常扣人心弦的话，祂直白地说，不是所有称呼祂主啊主啊的人都能进天国，只有遵行天父旨意的人能够进去；在审判的那日会有许多人出现在祂面前，想要进去，祂却要对他们说：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最后，基督以聪明和愚昧盖房者的比喻结束了那篇讲道。

现在让我回到讲课的焦点，换句话说，这些就是荷兰改革宗正教的特征。直到今天，改革宗正教仍然活跃于荷兰，在荷兰被保存到今日的荷兰改革宗，已经漂洋过海来到北美以及世界的其他地方，而它正是受到我们将要探讨的《理所当然的侍奉》这部伟大作品的巨大影响。我敢说，直到今天，这部著作都是荷兰改革宗的卓越典范。它首次出版于 1700 年，布雷克曾被人们敬爱地称为教父。我明白圣经告诉我们不要称任何人为父，但布雷克的这部作品当他在世时就影响巨大。他逝世于 1711 年，去世的时候就被公众敬称为布雷克教父。因此，这部书一出世就立刻产生了非比寻常的影响，很快便几经编辑改版。据我所知，这部书共出过至少 26 个版本。它还被翻译为德文，曾经德语译本是唯一的译本。但如我在开头所提，照着神奇妙的护理，祂引导我的人生，使我有幸担当翻译这部两大卷著作的殊荣，我有幸将之从 2000 页的原文荷兰语，翻译为英语。

是神照着祂的护理预备我进行这项工作，容我快速澄清一下，我并不是要把焦点放在自己身上，而是想解释一下我为什么会参与这项任务。我在荷兰出生长大，1967 年来到美国，自那时起就一直生活在这里。我住在北美的时候，至始至终有意地使自己的荷兰语保持流畅，因此神如此引导我，使我的荷兰语和英语同样流利。神又照着祂的护理引导我从事这项任务，它花了我六年时间。看着英文译本在英语世界被人接受，直到今天英文译本大约已经卖出超过 2 万套，我感到十分奇妙感恩。令人振奋的是，基于英文译本又产生了中文译本，如今，《理所当然的侍奉》已经有了全四卷的中文译本。它还被翻译为俄语，据我所知，韩文译本的翻译也正在进行。尽管布雷克的著作如此广传，成为作者却从非他的本意，他也没有留下太多作品。但是，神的护理促使他在有生之年拿起笔来，今天的我们也当然对神促使他留下这部伟大作品极其感恩，这可以说是布雷克的代表作。荷兰二次改教期间出版了那么多有价值的作品，但这部书直到今天都是荷兰二次改教运动最卓越的著作。

下面让我们更多关注一下这次运动。论到二次改教，我们不当将这个词解释成荷兰神学家——有时被称为荷兰清教徒——认为宗教改革是有缺陷的；这种想法应当立刻否决。这些人完全传承了宗教改革的丰盛遗产，尤其是约翰加尔文的神学，他是改革宗正教之父。只是他们同时还意

识到，教会需要的并不仅是教义上的改革。因此，17 世纪初二次改教运动开始时，荷兰已经有改革宗正教，只是越来越多的人担忧它经常是一个死气沉沉的正教。因此，从威廉.狄林克（Willem Teellinck）的侍奉开始——他生活于 1579 到 1621 年，人们越来越意识到，新教改革必须进一步以更加进深的方式实践出来。换句话说，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的改教家们意识到，宗教改革的教义最终必须在教会会众的生活中实践出来，就是他们对之讲道的男男女女。也可以简单地说，这些人意识到，改革宗教义必须产生改革的生活。也就是，重点不仅在于马丁路德重新挖掘出的因信称义教义，而且因信称义的教义还必须产生一个成圣的生活。因此，二次改教运动的改教家们，不过是在侍奉中努力将宗教改革的教义尽可能完全地应用于信徒的生活。如我先前所提，这一运动由威廉.狄林克的侍奉开始，这个人深受英国清教主义的影响。年轻时的他在英国的班伯里（Banbury）待过一段时间，在那里，他生活在清教徒环境下，这极大影响了这个年轻人，以至于他回到荷兰后，下定决心要藉着神的帮助将同样的实践带回荷兰。他开始基于此讲道，开始写作，他的作品强烈地侧重基督教的实践面，因为他非常担心，荷兰缺少对宗教改革教义的实践和应用。如此，就开始了一个一直进行到 18 世纪末的运动，这一运动基本上在西奥多斯.凡德格罗（Theodorus van der Groe）逝世后终结，此人生活于 1705 到 1784 年间，他被视为最后的先知，是关门者。换句话说，在他生活并侍奉的年间，他俨然已经成了最后一个孤独的声音。到这时，持续了将近两世纪的运动逐渐消散，他是这一运动最后一个清楚的发言者，这也是为什么他在荷兰文化中被视为关门者。值得注意的是，他死于 1784 年，仅仅 50 年后，发生了荷兰教会分离运动（Dutch secession），也就是说，1834 年，荷兰改革宗教会史上第一次出现了分裂，当时是非常遗憾地受到了启蒙运动的巨大摧残。因此可以说，威廉.狄林克——生活于 1579 到 1621 年，以及西奥多.凡德格罗——其侍奉终止于 1784 年，可以被视为荷兰二次改教运动起点和终点的两个书挡。

荷兰二次改教运动并非在真空中进行，它是欧洲敬虔运动（European Pietism）这个更大运动的一部分。敬虔运动的最初形态当然是在英国出现，英国的清教运动是欧洲敬虔运动的一部分，这一运动当然也出现在德国，作为对死气沉沉的路德宗正教生发的反应。因此，荷兰二次改教运动是欧洲敬虔运动的第三部分。尽管如此，这一大运动的每个组成部分都有其特殊焦点。在英国，焦点在于清教徒对英国教会光景的反应，英国教会已成了妥协的教会。如我先前所说，德国敬虔运动是对僵死的路德宗正教的反应，荷兰二次改教运动则是对僵死的荷兰正教的反应。但这三部分有一个共同点，它们都指向人心的改革，以及紧跟而来的生命的革新。换句话说，这一运动的共同之处在于促进一个鲜活、生机勃勃、经验型的基督教。或者简单来说，它们的目标是对基督

的信心能够以“像基督”为结果。也可以说，以信心来到基督面前总是会带来变得与基督相像的结果，因此改教家们用自己的侍奉鼓励那些信靠基督的人学习保守自己在基督里，如此我们就能拥有基督的应许，倘若我们在基督里，祂也在我们里面，我们就会结出荣耀父神的果子。

因此，这一运动的焦点可以这样表述：焦点在于促进培养我们所称为的“智性的敬虔”。让我花一点点时间解释这个词。智性的敬虔，这个词所要表达的，即欧洲敬虔运动和荷兰二次改教运动所强调的敬虔，是一种基于见识的敬虔；它根植于一个人对圣经的理解，是一种扎根于神话语的敬虔。它涌流自领悟圣经中的得救知识，即对于主耶稣基督的得救知识；这种得救的知识产生敬虔，也就是“智性的敬虔”。

荷兰二次改教运动有一个独特方面，是我们在英国和德国看不到的，那就是：改教家们，尤其是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的早期代表，心怀一个更高的目标，就是荷兰整个国家的变革。当时的荷兰已经变得非常富庶，那时正是所谓的黄金年代。荷兰尽管小，却是当时世界上最主要的贸易国之一。随着如此繁荣而来的当然还有罪与败坏，繁荣带来对属肉体之事的放纵，这也是为什么当时的环境会成为二次改教的沃土。那时的环境下，许多荷兰人有敬虔的外貌，却否定敬虔的大能。他们属于改革宗教会，现实中却过着属肉体的世俗生活。正是这等情形促使了二次改教运动的改教家们开始在讲道中直言不讳，但他们的目标是如此可以带来整个国家的道德更新。

荷兰有一个学术机构，专门研究荷兰二次改教运动。1995 年，他们对这次改教运动的本质达成了一个非常谨慎的定义，我想将这定义读给你们：“荷兰二次改教运动是荷兰改革宗教会内部的运动，旨在反对普遍流行的误用和偏见，同时以先知型异象加深并拓宽 16 世纪宗教改革的实践进程，呼吁、力推对于改革宗教义的内在经历和个人成圣，以及生活一切领域的重大、完全的圣化。”让我稍微解释一下，这里谈到“加深并拓宽 16 世纪宗教改革的实践进程”，这正是“二次（进一步）”一词的含义。我认为这句定义很好，它的目标是深化宗教改革的影响、拓宽它的果效，并对荷兰文化产生一个渐进的影响。因此，这个定义强调了改教家们领悟到对于改革宗教义具有内在经历是多么必要。换句话说，信徒并不仅仅是理智上接受主耶稣基督福音教义的人，而且还必须内在地拥抱福音，在经验上拥抱福音。这也是为什么提到宗教改革、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经验的”是一个重要的形容词，它强调了真宗教的经验属性。换句话说，基督教信仰并不只是冰冷的理智计算，而是要内在去经历；它不仅仅是影响脑袋，而且还影响心灵。如我先前所说，它会带来个人的成圣。我想这也是耶稣强调的，尤其在登山宝训末尾，祂将那些光听道不行道的人和听道又去行的人区分开，这也是为什么圣经总是将称义和成圣作为不可分割的两部

分并列而论，就像是硬币的两面。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的改教家们，为了持守这一重要的圣经平衡进行了勇敢的努力。

布雷克的侍奉实是这一运动的中心，布雷克最早于 1661 年以福音牧师的身份开始侍奉。运动开始于 17 世纪初，布雷克死于 1711 年，运动继续进行，最终以西奥多斯.凡德格罗的侍奉告终。让我插入一点对于西奥多斯的评论。按着神的护理，我也蒙指引翻译了他的代表作，一部海德堡要理问答释义，包含有他讲解海德堡要理问答的 71 篇讲道。因此，我们如今不只有《理所当然的侍奉》英文版，还有西奥多斯著作的英文版。

回到布雷克，既是按着年代，也是按着他的侍奉，他的确处于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的中心。这意味着在他的作品中，他不仅含纳了荷兰二次改教之父——威廉.狄林克的实践型侧重，而且吸收了像西奥多斯这样的经验型、分辨型侧重；所有这一切都融汇于他的著作。因此，我们真的可以说，《理所当然的侍奉》是布雷克自己牧会侍奉的美好果实。学者们公认他的作品是荷兰二次改教神学最完整、全面和平衡的体现，精确来说是因为它对称义与成圣的平衡合乎圣经。教会史学家斯托弗勒（F. Ernest Stoeffler）在《欧洲敬虔主义的升起》（The Rise of European Pietism）一书中详尽探讨了布雷克的著作，他的研究早在英文译本诞生之前。斯托弗勒说，布雷克的主要区别点在于，在《真正的侍奉》（这是斯托弗勒从荷兰书名翻译而来，我们译作“理所当然的侍奉”）中，他为改革宗敬虔主义提供了一本与《阿麦修斯的精髓》（The Marrow of Amesius）不同的神学教科书，是完全来自荷兰本土传统的。书中，布雷克保留了基督教奥秘元素与伦理元素的平衡，这是改革宗圈子里那些伟大的敬虔人士的重大特征。

让我回顾一下最后一句。他保留了基督教奥秘元素与伦理元素的平衡——这里，“平衡”是个关键词——这是改革宗圈子里那些伟大的敬虔人士的重大特征。斯托弗勒所说的奥秘元素，自然是指着经验元素而言。贯穿于布雷克著作的奥秘主义当然是一种健康的奥秘主义，是合乎圣经的奥秘主义，是根植于客观真理的奥秘主义。我们也可以这样说，布雷克著作以及荷兰二次改教运动中的奥秘主义，是一种健康的、基于圣经的奥秘主义，是对客观真理的主观经历。主观地经历客观真理产生合乎圣经的奥秘主义，同样还有基督教的伦理元素，意思就是，改教家们同样大大强调成圣生活的必要。

总结来说，布雷克的作品具有如下特征：它是教义性的，也完完全全是圣经性的。你翻阅此书，必定注意到圣经是如何至始至终、丰盛地贯穿于这部著作。有人说如果你切开清教徒的血管，

流出来的是圣经；因为他们浸泡在神的话中，对神的话非常熟悉。阅读布雷克的著作，你同样会发现他是一个极其熟悉圣经的人。因此，这部书是教义性的、圣经性的，从头到尾都基于圣经；它是经验性的，也就是说，布雷克强调基督教信仰的主观方面；它也是实践性的，布雷克以非常实践的方式写了一项教义如何在生活中应用，他列出真信心和假信心的差别，非常具有分辨意义。

这将我们带入下一个主题，布雷克与英国清教运动，这两者之间关联重大。任何熟悉清教徒著作的人，在阅读《理所当然的侍奉》时，都会留意到布雷克的写作与清教徒作品间的密切关联。我们可以实际地说，这种关联远比与德国敬虔运动的关联密切。可以说荷兰二次改教是英国清教运动的荷兰副本，这也是为什么荷兰二次改教有时被称为荷兰清教运动。从某些意义上来说，这样似乎有点用词不当，但另一方面，我的确相信这个词强调了两个运动间的密切关联。荷兰越多进行对于二次改教的研究，证据就越显明，越来越多的证据表明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的确受到了英国清教运动的强烈影响，反之亦然。荷兰二次改教运动之所以受到英国清教运动的强烈影响，原因之一不过在于一个事实：当时许多英国清教徒的作品都被翻译为荷兰语。荷兰也有这个需要，因自 16 世纪初以来，荷兰改革宗教会卷入了与阿民念派的教义论战，这场论战耗费了他们大量的时间，因此他们乐意采用英国清教徒的著作，加上非常认可，便将之翻译为荷兰语，引进荷兰。因此，结果就是大量荷兰人阅读了英国清教徒的作品，也就产生了英国清教运动对荷兰二次改教的巨大影响。

荷兰著名二次改教学者威廉.霍夫（Willem op't Hof）说：“荷兰灵修作者们不仅坦率承认他们对于英国、苏格兰清教徒的依赖和认可，而且极其热忱、尽心竭力地推荐他人阅读清教徒作品。他们也为翻译工作作出巨大贡献，要么自己翻译，要么勉励他人从事。”这也是为什么，《理所当然的侍奉》的出版，以及最近新出版的西奥多斯的海德堡要理问答释义，《基督徒生死间的唯一安慰》（The Christian's Only Comfort in Life and Death），在一定程度上开始纠正几世纪以来的不平衡，就是很少有荷兰二次改教运动的著作翻译为英文。另一部翻译为英文的作品是亚历山大.科慕理（Alexander Comrie）的《信仰入门》（The ABC of Faith），他是西奥多斯的同代人，也就是说他也生活于二次改教运动的末尾。关于这个人，有意思的是，他出生并成长于苏格兰，科慕理也是苏格兰名，他的成长受益于著名的厄斯金（Erskine）兄弟的侍奉。

总之，这一影响是如此巨大，以至于荷兰二次改教的学者们近来发明了一个新词。他们如今称呼英国清教运动和荷兰清教运动为“北海敬虔运动”（North Sea Piety）。也就是说，两者之间的关联是如此巨大，以至于学者们如今将二者视为同一个运动——“北海敬虔运动”的两部分。

对于不熟悉欧洲地图的人，如果你看一下欧洲地图，找到英格兰和荷兰，就会发现英格兰和荷兰都与北海接壤，这就是“北海敬虔运动”称呼的来历。

布雷克对英国清教运动非常惊奇，也喜爱英国清教徒的作品。他说：“我非常迷恋英国人的敬虔操练与讲道风格。”因此我们可以说，《理所当然的侍奉》是荷兰与英国清教运动的综合，它真的以奇妙的方式连接了这两个运动。我要再次引用教会史学家斯托弗勒的话说：“不难看出为什么这部详尽的基督教神学著作最受改革宗敬虔人士的好评，他们心中珍视的一切主题都在其中详尽论述，同时每一个又都与其他主题保持谨慎的平衡。整部书的目标只有一个，就是促进敬虔。”这也是我想强调的关键词，一个目标，就是促进敬虔。圣经的话以及它合理的逻辑推论，被视为是一切主张的独一根基，这就是我们强调的重点。换句话说，他们的实践神学是浸泡于圣经、根植于圣经，荷兰清教徒和英国清教徒不是主观主义，其信仰不是一个不稳固扎根于客观真理的经验型宗教。

斯托弗勒继续说，海峡两岸的敬虔主义者，他们的每一个思想和言论，都被以荷兰人的语言总结在这里。他说的是海峡两岸的敬虔主义者的所有思想，这自然凸显了北海敬虔运动的概念，海峡当然是将英格兰与欧洲分开的海峡。所有敬虔主义者的思想、言论，都在《理所当然的侍奉》中汇聚一起、总结出来，而且非常重要的一点，是以荷兰人的语言。稍后我再来讲他们。我们可以安全地假设，斯托弗勒也这样认为，要不是因为语言差异，年轻的布雷克一定会成为欧洲和美国首屈一指的敬虔派神学家。我相信现实已经证明这一主张为真，这也是为什么自 1995 年初版以来，到现在已有 22 年，这部书在英语世界的接纳度非比寻常。我也相信，我们可以安全地说，布雷克越来越在世界范围内被许多神学家和福音传道人视为一位首屈一指的敬虔派神学家。在这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理所当然的侍奉》是英国清教运动和荷兰二次改教运动之间的桥梁。

现在，让我们更细致地聚焦于这部书本身，以及它的独特之处。如我先前所言，这部书是由一个在侍奉开始就声明自己无意写作的人写的，他感到自己蒙召是为讲道。因此，写一部开创性的改革宗神学著作从来都不是他的目的。但就像许多上帝真仆人的遭遇一样，神引领我们进入各种处境，在其中我们蒙召去做自己从未想过要做的事。布雷克逐渐卷入了一场跟荷兰神学家科齐乌斯（Cocceius）的教义论战，科齐乌斯是我们所称为的圣经神学之父，但他的神学思想也存在一些问题。我不会进入这场论战的细节，那跟我的讲课关系不大。总而言之，这场论战的结果就是，布雷克写了一篇诗篇第八篇的释义，认为科齐乌斯的跟随者们曲解了这首诗篇。因着这篇释义，他又开始扩充写恩典之约，这又成为一个组织型主题，发展壮大，直到最终《理所当然的侍

奉》问世出版。扉页这样写道，本书阐释了恩典之约的神圣真理，与敌对者进行辩护，并提出了相应的实践。因此，既阐述了恩典之约的真理，又提出了这些真理的实践。换句话说，这里你可以看出，布雷克是如何与整个运动保持一致，以神学应用为目标。

第二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我在第一讲结束时强调，《基督徒理所当然的侍奉》在英国清教运动与荷兰第二次改革运动之间架起了一座桥梁。它就像一个综合，综合了北海敬虔（North Sea Piety）运动两个组成部分的主要教导。所以，在最终实际考察《理所当然的侍奉》这本书的内容之前，让我们首先专门讨论一下这本书本身。

首先要了解的是，布雷克写作这本书的目的并不是要为神学家写一本教科书；换句话说，尽管他最终这样做了，但布雷克的初衷并不是要写一部系统神学。 他在自己的前言中明确指出，他写这本书是为了会众。 换句话说，他把写作这本书看作是自己牧者事工的延伸。 所以当你阅读《理所当然的侍奉》时，你实际上是在阅读他是如何讲道，如何作福音传道人，如何解经，以及如何将圣经应用在那些听众身上的。令人惊喜的是，在他事工的一开始，在 1662 年被按立为圣职时，他就表示自己没有任何想法发表任何东西。 他只是觉得蒙召传道。 但正如发生在上帝其他仆人身上的情形那样，上帝以护佑之工带领我们的人生道路，乃至有时我们不得不面对那些我们以为永远不会面对的情况。 所以，布雷克以某种方式卷入了由荷兰神学家柯塞尤/柯齐（Cocceius）的教导引起的教条争议之中。柯塞尤做出了许多积极贡献，可以把他看成“圣经神学之父”。但是，他有时解释旧约的方式有失偏颇。所以，布雷克对此很担心。 当时有一位牧师发表了《诗篇》第八篇的注释。他使用了典型的柯塞尤的方法来解释，布雷克觉得这是对《诗篇》第八篇的一个误读，他觉得很有必要发表自己认为正确的解读。 这就是开始。 如果用《理所当然的侍奉》这本书中的类比来说的话，那这就是那颗长成参天大树的种子。所以，从《诗篇》第八篇注释展开，他开始写作圣约教义的注释，最终这项工作就一发不可收，到 1700 年时，他出版了《理所当然的侍奉》的第一版。在书的扉页他写道，我引用的就是这部作品，“书中阐述了有关恩典之约的神圣真理，捍卫它们免受反对者和他们所倡导的实践的侵蚀。”最后一句话非常重要，因为它强调了什么东西让本书与同一时期出版的其他作品有所分别。使这本书与其他系统神学不同的是，它是一部实践神学的杰出著作。它综合表述了布雷克的传道事工， 为什么他要为教会写作本书，还有让他的侍奉及荷兰二次宗教改革中所有人的侍奉别具特色的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像清教徒所做的那样，他们致力于用讲道来直指听众的良心。他们经常用经文的解释来指向听众的心灵。换句话说，他们致力于让听众不仅能在经验上接受他们所宣讲的，而且能在敬虔的成圣与效法基督的生活中将他们所宣讲的活出来。

因此，他的愿望是向所有荷兰人宣讲。他在自己的前言中表达了这种想法。而且布雷克非常感激印刷机的发明。我们在今天很难想象印刷机的发明有何等深刻的影响及它会对改革运动有多重要。按常理说，如果当时没有发明印刷机，那马丁路德的《95 条论纲》就很难被他侍奉的地区之外的人知晓。正因为有了印刷机，他的《95 条论纲》才在整个德国广泛传播开来，并成为新教改革的催化剂。所以，布雷克在自己的“前言”中说到，“现在，由于有了印刷机，我才可以对所有荷兰人传讲，”这件事让他非常高兴。他的讲道此刻不再仅仅局限于他的会众中，而是借着他的著作，可以对所有荷兰人传讲上帝的道。他还说，他甚至可以向全世界讲道。此刻，我们必须认识到，在布雷克时代，并不存在我们今天想当然的国际焦点。就这种意义而论，在他所处的时代大多数人的世界都是很小的。虽然当时人们正在探索世界，当然人们已经发现了美洲大陆，而且与东方国家之间也有贸易往来，毫无疑问，荷兰也是其中重要的一部分。但是，布雷克从未想过，当他写作这本书时，当他说出这些话时，他的愿望竟然会在以后实现，远远超过了他所能想象的。诚然，他影响所有荷兰人的愿望甚至在他有生之年就实现了。这部在荷兰写成的著作的影响力一直持续到今天。

现在，他的著作已经被译成了英文，这位上帝杰出仆人的文字已经传播到了世界的各个角落；这当然也包括中国，在中国人们今天可以看到这部完整的作品。它也被译成了俄文、德文，而且正在被译成韩文。

让《理所当然的侍奉》如此独特，让它与其他神学体系如此不同的是，它并不仅仅是一套神学体系。我要强调一下，它确实是的。任何一位学习改革宗神学的人都会从这本《理所当然的侍奉》中获益。但是，他的著作却不像加尔文的《基督教要义》那样，是一部开创性的著作。而且，布雷克的初衷肯定不是要成为一位标新立异的作家，并用一种新颖的方式将改革宗教义呈现给人们。不然，他清晰地论述了经典改革宗教义，他的确才华卓著地作到了这一点。但是，真正让这部作品脱颖而出的是，他的系统神学是一种经验性的系统神学。它是一种应用神学。这是它能保持持久影响力和广受欢迎的秘诀所在。

在此前时代，这本书在荷兰特别受欢迎。所以，虽然大多数人买不起很多书，但如果人们能买得起书，那他们肯定会有一本圣经，还有一本《理所当然的侍奉》。 另外，有很多人听从了布雷克在前言中提出的建议，他们聚在一起，一起阅读并讨论整本书。我自己的祖父母就属于那一代的荷兰人，他们会在冬天夜晚一章一章地读《理所当然的侍奉》，直到读完为止。 所以，这本书之所以有持久的影响力和广受欢迎，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首先他是一部非常符合圣经

的著作。 我们多次强调了这点。 布雷克像清教徒一样，是一位对圣经有着超乎寻常的理解力和知识的人，所以，他对经文的引用贯穿了他的整部著作。他说的一切都是有圣经根据的；其次，他讲的是心灵的语言。 换句话说，当他应用他对改革宗教义的阐释时，他指出上帝儿女现在的位置和他们应该在的地方。 这两者都是经验式讲道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贯穿了他的整部著作。这是一种活生生的、经验式的神学。 正如我们之前提到的那样，这是一个很好的符合圣经的神秘主义的例子：这是建立在客观真理的基础之上的主观经验。

另一点我想强调是，布雷克的著作是多么彻底以基督为中心。 在他整部著作中，一切都最终围绕着主耶稣基督这个人和他的工作。 布雷克完全理解，成文的上帝圣言是关乎生命之道的。 他完全理解，圣经是父上帝赐给我们的有关他独生子的纪录。布雷克理解，主耶稣基督之灵的工作就是要荣耀他，把他从经文中带出来，并把他向我们展现出来；也正是这同一位灵默示了上帝的圣言，唯一目标就是我们可以透过上帝的圣言知道上帝活波的道，就是主耶稣基督。所以，布雷克会摒弃缺乏这种强调的所有宗教经验和所有形式的神秘主义。 换句话说，布雷克会完全支持这种观点，即如果基督徒的经验不是围绕主耶稣基督的位格及其工作的话，那这些经验最终肯定不是圣灵的工作。 主耶稣自己在《约翰福音》6：45 节中表达得很清楚，当他说：“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所以，耶稣在这里乃是说，当我父教导你们时，当你们听到他的教导时，当你从父那里学习时，你最终都会来找我，你会不断来到我面前，因为基督在那里使用的时现在时态。所以说，凡声称已经领受了上帝教导，却没有来到基督面前也不持续来到他面前的人，就不过表明他们的宗教经验是虚假的； 他们的经验并不是圣灵的工作，因为圣父的指示总是把我们带到子面前。 这是在布雷克著作中占主导地位的主题。 事实上，在他书中的一章里，他清楚说明，一位真基督徒会不断地、成千上万次来到基督面前。所以，他想说的是，基督徒的经验在于不断来到基督面前，不断寻求他；换句话说，由于圣灵的工作，基督徒不可抗拒地被主耶稣基督吸引，不能离开主耶稣基督。 他们非常渴慕他和他的公义。 从他的著作中可以明显看出，基督处在他自己心灵的中心和他经验的中心，所以他利用任何机会来赞美主耶稣基督的名。

因此，这部著作的一个丰富特征就是在每一章教义性内容末尾，都有精彩、充满温情、实际经验式的应用，这在他阐述圣经教义的前两卷中尤为突出。 例如，当他讨论上帝护佑的教义时，他在结尾处探讨了基督徒如何从相信上帝的旨意中受益。 当他讨论预定论时，他在结尾处给出了一个精彩的应用，当我们学习这本书的内容时，我们会考察这些应用。当他处理“恩典

之约”时，他在结尾处探讨了基督徒如何从相信“恩典之约”中获益，以及认识到这种约在主耶稣基督里是牢不可破的、安全的会给信徒带来怎样的平安，这事实上贯穿了整个章节。

另外，有趣的是，布雷克通过写作这本著作实践了他所传讲的。 在讨论事工的章节中，他以一种非常实际的方式讨论了传道人应该如何行动，他提出了这一观点；他说，在你们的学习中，你们必须自由地运用自己所有的学问；但是，在讲坛上你们却要隐藏它。 换句话说，当你进入讲坛时，不要试图给听众留下一种自己多么有教养，多么聪明和思想多么深刻的印象。他想强调的是，当你们在讲坛上时，你们在那里乃是代表基督；你们事工的目的不是要把人们的注意力引到自己身上，你们侍奉的目的乃是要让人注意到主耶稣基督。 所以，他要说的是，当你们在准备自己的讲道时，要运用你们所有的知识、学问和技能，来正确地解经；如此，你们才能忠实地宣告上帝的圣言。但是，当你们进入讲坛时，你们要把这些东西都隐藏起来。 所以，当他提到一些牧者在讲台上炫耀拉丁语的行为时，他说那是合法但不合情理的事。他在自己的著作中做到了这一点。因为就像我之前说的，他不是为神学家写这本书； 他乃是为普通人写作的；他是为普通会众写作的。 他的目标是指导和启发。 所以，他这本书的基础是非常可靠的。 他是一个非常有能力且条理清晰的神学家。 他非常好地阐释了圣经中的教义；而且，在这种意义上讲，对那些正在学习系统神学的人来说，这是一种非常好的资源。 但是，他的最终目标是启发，指导和应用。

所以，当我们考察他这本书的整体结构时，你们可以看到，布雷克遵循了我们现在所熟悉的改革宗神学的一般结构，它是由六个神学主题组成。 这六个主题分别是上帝论、人论、基督论、圣灵论、教会论、末世论。我们可以说，布雷克的著作总体上很好地遵循了这个结构。然而，我要赶紧补充说，他著作的主要焦点是放在救恩论上。这本书很大一部分内容都是用来讨论改革宗神学的经历，即他在基督徒生活中的工作的，这不应该让我们觉得吃惊，因为这正是荷兰二次改革运动的伟大目标，也是布雷克事工的伟大目标。 如果我们把教义章节中所有经验性的应用加进去的话，那可以稳妥地说，布雷克著作 60-70％的内容都是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与救恩论相联系的，都是教义在人心中和生活中发挥作用的经历。我们可以这样说，救恩论乃是对基督论的实际经历。救恩论乃是经历，是个人支取基督论在信徒生命里的作用果效。

还有一件我想要在这里提及的事，就是在这个整体结构中，他颠倒了教会论和救恩论的顺序。他先讨论了教会论，然后才是救恩论。 这可能与他所生活的时代环境有关，在他的环境中他试图反对拉巴底主义（Labadism）的影响。拉巴底主义是荷兰基督教的一个分支，它来源于改宗基

督教信仰的耶稣会教士拉巴底（Jean de Labadie）的教导，我稍后会在介绍布雷克的生平时解释这一内容。

就像很多改革者们一样，他也很担心再洗礼派的影响。 他最担心的是一种对教会有机体属性的否认，他看到了教会作为有机体的重要性，这就是为什么在他讨论救恩论之前，首先要解释教会是什么，并给它下了一个合适的定义的原因。 最终，布雷克使所有的神学思考都服务于教牧关怀。 所以，他在救恩论之前讨论教会论是出于教牧关怀的动机，这和《理所当然的侍奉》的目标完全一致。

因此，在花了大量的时间思考《理所当然的侍奉》的历史背景，它自身的内容，及内容的概述及著作的性质之后，现在让我们来简单关注下布雷克的生平和事工。 布雷克于 1635 年 1 月 2 日出生在弗里斯兰州的吕伐登市。弗里斯兰是荷兰北部的一个省。现在的首府是吕伐登市。 当时，这是一个约有 15，000-20,000 人的城市；今天这是一个比之前大很多的城市，但在布雷克的时代，这已经算是一个省内有名的重要城市。

他是西奥多勒斯·布雷克（Theodorus Brakel）和玛格丽萨·霍马（Margaretha Homma）的儿子。他的父亲是一位杰出牧者，一个就其自己而论受到很多人尊敬的人，出版过一部著名的著作《属灵生活的步骤》（The Steps of Spiritual Life）。西奥多勒斯·布雷克和他的母亲都是十分虔诚圣洁的人，因而深刻影响了他的儿子。小布雷克是六个孩子中唯一幸存下来的，在那个年代儿童夭折的情况经常发生，而布雷克是这对夫妇幸存下来的孩子里最小的一个。西奥多勒斯·布雷克十分重视与上帝同行，因此，他严格遵行《诗篇》第 119 篇字面上的教导：一个人应该在夜半之时赞美上帝。而这个敬虔的人正是这样做的。他会设一个半夜十二点的闹铃，到时候他就起来敬拜上帝。而布雷克就是在这样一个充满真正敬虔氛围的家庭里长大的。他的父母敬畏耶和华，并在各个方面都展现对上帝的敬虔。因为只剩下这一个孩子，所以他们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来培养教育这个孩子。这个孩子经常在人的代祷中。我们知道，莫妮卡是一个不住地为儿子祷告的母亲，她的儿子奥古斯丁曾如此活在罪孽之中，以至主教安波罗斯鼓励她说，“一个有母亲为他如此祷告的人是不会灭亡的。”所以，布雷克是一个经历了很多代祷的孩子。

有趣的是，布雷克谈到自己说，他不记得自己有一刻不爱主耶稣基督的。他从很小的时候起就敬畏主，而这一点从他问自己母亲的问题里可见一斑。有时候，他提出的问题太多，甚至他母亲都觉得不堪重负。小时候，当他父亲就圣诞节主题进行布道时，提及上帝的儿子道成肉身，

并进入世界成为罪人的救主的奇妙时，他就非常兴奋，并会问他父亲说，“爸爸，什么时候再过圣诞节呢？”因此，这对父母就让他们的儿子去接受进一步的教育。当他读到我们今天称为高中时，他需要离开家，去很远的地方上学。也就是说，他在周一早上离开家，到周六才能回来。伟大的布雷克传记家 F· J·罗丝（F· J· Los） 曾描写过这一非常感人的场景，西奥多勒斯·布雷克会定定地站在那里目送自己的儿子离去。而当他儿子朝学校方向走远时，他父亲仍会站在那里为自己的儿子祷告。布雷克也告诉我们他知道这件事，他知道他在路上的每一步都伴随着父亲的祷告，这对他留下了深刻印响。当然，我们也可以说，这对虔诚的父母的祷告都得到了丰富的回应，因为上帝兴起了这个独子，使他成为古往今来在主耶稣基督教会里侍奉的最杰出的福音仆人之一，并且这件事的意义当然在目前也是难以估量的，因为布雷克如今已成为国际知名的作家。

在 1654 年，他被法兰克尔学院（the Academy of Franeker）录取。该学院地处弗里斯兰，也就是他接受神学院训练的地方。在 1659 年，他被任命为弗里斯兰省的教牧候选人，但直到 1662 年他才被按立为牧师。原因是牧师过剩，换言之，即在他宣布为牧师候选人时没有空余的教会。因此，直到 1662 年，他才受到呼召，并被按立圣职。然而，这段时间并没有浪费，因为在那期间他进入了乌得勒支大学（University of Utrecht），并有幸受教于一位伟大、深具权威的神学家，吉斯伯特斯·沃修斯（Gisbertus Voetius），而沃修斯对荷兰二次改革运动的意义，正如约翰·欧文（John Owen）对英格兰清教徒运动一样。布雷克还受教于另一位著名的神学家安德烈亚斯·埃森纽斯（Andreas Essenius）。那时，这段训诲对他的事工具有非常积极的影响，尤其是吉斯伯特斯·沃修斯的教导和圣洁的榜样对这位年轻人具有长久的影响，并使他在之后的服侍工作中获益良多。而他能成为这样一位能阐述圣经教义并付诸实践的神学家，都极大地归功于这位伟大的神学家吉斯伯特斯·沃修斯的影响。

在这段时期，他定期讲道，而且他在弗里斯兰省已经因他那杰出的讲道才能为人所熟知，而这也最终导致了埃克斯莫拉（Exmorra）的一所小教会对他的邀请。埃克斯莫拉位于吕伐登市的西南边，及博尔斯瓦德镇的偏东。这是一个小农牧型村庄，而布雷克讲道过的教堂仍然矗立在那里。我曾有幸在去年第一次来到那个村庄，看到教堂和毗邻教堂的街道，有趣的是，这条街道被命名为“威廉默斯·布雷克牧师街”。他曾服侍这一教会达三年之久。当他刚到这里时，这里的会众人数又少，又难相处，还很冷淡。换句话说，他们的属灵生命很贫瘠。但是，布雷克以一种极大的热情开始了自己的服侍和工作。一位和他同时代的人说，他实在是将自己埋在会众中；他专心服侍会众。而他的努力没有白费。上帝悦纳并祝福了布雷克的服侍和他本人，这位在埃克斯

莫拉小教会中的年轻人布雷克，这产生了非常显著的改变。正如他同时代的知名牧师亚伯拉罕·赫伦布鲁克（Abraham Hellenbroek）所说，“这给教会带来了真正激励，一种由圣灵给教会带来的真正激励，从中涌流出了祝福。”这段牧师任期对他意义深刻的另一个原因是，在此期间他迎娶了敬虔的撒拉·内维乌斯（Sara Nevius），她成了他忠诚的帮助者。在他被按立为牧师一年半之后，两人成婚；那时，他已经快二十九岁了。而撒拉·内维乌斯是一个聪慧圣洁的女子，还曾发表过自己的一些文章。

后来到了 1665 年，他又接到了来自斯塔佛伦市（Stavoren）的邀请。斯塔佛伦是一个海港城市，位于当时被称为“须得海”（Zuider Zee），即南海的岸边。南海是北海的延伸，直到荷兰中心区域。所以，南海与北海直接相连。今天，在南海的北部修建了一座大坝，并成为现在的艾瑟尔湖（Ijssel Meer）。但在布雷克时代，那里只不过是北海的一部分，斯塔佛伦是一座具有自己重要海港的繁荣城市。布雷克清楚感受到斯塔佛伦的呼召，并在那里工作了五年。这个教会和之前那个教会在同一个省分。事实上，他前四个教区都在他出生的地方——弗里斯兰省。他在那个地方牧会了五年，但对这段时期他的教牧工作，我们知之甚少，因为只有少量的相关记录可供查询；然而，我们知道，这是一个灵命繁荣的时期；从属灵的角度讲，在这期间，布雷克在斯塔佛伦养育了许多属灵的儿女。

这也是他第一次遇到吉恩·拉巴迪（Jean de Labadie）的时期。这一改宗归信基督教的耶稣会牧师来到荷兰，并在那里建立自己的事工；布雷克之所以在开始就引起了这个人及其事工的注意的原因之一，是因为布雷克真实地在处理教会的腐败问题；在处理所有在荷兰文化中展现出的罪恶荒淫的行为，而且这些现象也让布雷克非常忧虑。那是一个事务繁忙的教会，因此他真的想聘请一位助理牧师，并获得一些来自荷兰皇室家族成员，例如奥兰治（Orange）家族的帮助，他甚至愿意奉献出自己的部分薪水来聘请这位助理牧师，以便能帮助他们在斯塔佛伦的事工。

于是，在 1670 年，他接受了来自港口城市哈灵根市的邀请，该市也位于南海。他又在当地服侍了三年，靠着上帝的恩典，他的牧养成果颇丰。因此，我们可以看到，他的著作《理所当然的侍奉》被广泛接受绝非偶然；因为很明显，上帝的祝福至今仍显明与这部著作同在。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布雷克的作品是对圣经忠实的解释。而圣经的作者，圣灵，也不可抗拒地吸引人忠实地解释他的真道。因此，当上帝的仆人宣讲上帝圣言时，就像布雷克所做的那样，我们可以看到服侍会结出果子。无论在埃克斯莫拉，在斯塔佛伦市，还是在哈灵根市，我们都可以看到圣灵结出的果子。在那个教会，他是四位牧师之一，他在会众中养育了许多属灵的儿女。

到了 1673 年，他已经服侍了 11 个年头了；他又接受了来自他出生地，弗里斯兰的首府吕伐登市的邀请。他来到这里作为教会六位牧师中的一位；这一间位于吕伐登市的改革宗教会由六位牧者服侍。这并非有六间独立的教会，而是有一间改革宗教会，有六位牧师一同服侍，而他们在几个不同地点敬拜。但是，它最终还是一个教会，有一个由六个牧师服侍的宗教会议来服侍。

很明显，布雷克负有很多教牧责任，其中一项是他要在领受圣餐前探访每个家庭，通常是一年五次。所以，一年五次，布雷克要探访每个家庭。现在源自荷兰本土的荷兰改革宗教会每年一次家庭探访的惯例，就是每年一次进行家庭探访；这一惯例就是源自荷兰二次改革运动。当时，一个很普遍的作法就是，在圣餐前探访每个家庭。布雷克也非常热切地想对自己的会众提供额外的教导，不仅是在讲坛上，他还希望在小组中进行教导，因为他想促进会众的灵命成长。但可惜的是，他遇到了宗教会议中多人的反对，因为他们担心这些所谓的家庭服侍或非法集会，担心布雷克会在教会内建立教会。现在以我们对布雷克的了解来看，这是他最不愿意做的事了。布雷克是一个坚定支持教会有机合一的人，他的关心和他的目标并不是在教会内建立教会，而是想要使他的会众灵命受益，并给他们更深入的圣经教导。

第三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在上一个讲座里，我讨论了布雷克关心吕伐登教会会众属灵健康的热情。这促使他组织了家庭聚会和秘密聚会。布雷克遭遇到了来自教会议会的反对，教会议会担心他要在国教内部建立一个教会。我所强调的是，这是布雷克最不愿意做的事情。这个行动并没有终结他的事奉，就这一点而言，他的教会议会最终同意了他的做法，尤其当他们担心失去这个牧师的时候。当他在吕伐登的时候，是他第一次公开反对政府拥有干涉教会管理的权利。在他余下的事奉生涯，布雷克成为了一个强烈反对伊拉斯图论教会政府的人（ the Erastian church government）。

伊拉斯图是一个提倡政府应该参与教会管理的人。布雷克强烈反对这一点。布雷克承认政府成为教会的保护者，这一点是重要的。但他认为，政府不应该干涉教会的管理——我也相信这是正确的。布雷克认为，教会有其权柄的范围。因此，政府享有公民管理权柄，而教会应该拥有教会的权威。所有的这些，在紧要关头，都成为了另外一位著名的荷兰宗教改革神学家雅各布斯·克尔门（JacobusKoelman）的支持。雅各布斯·克尔门是一位热情洋溢的传道人，格外关心芬兰属灵景况和教会的持续改革。他特别介意正统信仰中所有死气沉沉的规范，以至于反对所有形式的祷文。所有熟悉荷兰正统的人都知道，在我们的教会里，如今仍然使用形式的祷文，比如在施行圣礼和按立服侍人员的时候。但是克尔门极力反对正统信仰所有死气沉沉的规范，他不使用形式的祷文，他也反对所有形式的祷告。同时，他也彻底反对庆祝节期；完全拒绝教会年历。因为他认为，教会年历是源于罗马天主教的。在需要的时候，他也会大胆地执行教会纪律。他不害怕得罪那些生活在罪中的显要人物。这一点激怒了政府官员们，因此他被禁止讲道。

然而，布雷克非常支持雅各布斯·克尔门。当克尔门到弗里斯兰旅行的时候，他想要克尔门在自己的讲坛证道。布雷克因此遭遇到来自政府的激烈反对。最终，布雷克坚持自己的立场，他得胜了。在某种程度上，他成功地挑战了政府干涉教会的权利。借由这次争议，威廉默斯·阿·布雷克成为了芬兰教会的公众人物，家喻户晓。因此，在 1678 年，他在吕伐登待了五年之后，收到了来自米德尔堡的邀请。假如你居住在今天的芬兰，驾车三小时可能从吕伐登到达米德尔堡。我想你可以用三小时做到这件事。但是，在布雷克的年代极其有限的交通条件下，米德尔堡真的就是字面意义上的芬兰另一边。然而，布雷克的名声已经到达了米德尔堡——Zeel 省的首府。他拒绝了这个邀请。

然后在五年后的 1683 年 8 月，他收到了来自鹿特丹港市的第一个邀请。鹿特丹港是芬兰的主要城市之一，是芬兰的第二大的城市，也是我的出生地。鹿特丹教会在改革教会里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他们热切地盼望布雷克成为他们的一名牧师。尽管如此，布雷克拒绝了第一次的邀请。但是当他收到第二次邀请时，伴随着鹿特丹许多敬虔之人的祷告，他无法拒绝，接受了这个邀请。此时他在吕伐登的影响已经非常大，被广泛爱戴，因此教会议会不愿意让服侍了他们十年的敬爱的牧师离开。1683 年，在服侍了弗里斯兰教会的四批会众之后，他离开了本地省会，搬到了鹿特丹港市。现在，他的部分旅程需要乘船，因为从弗里斯兰到鹿特丹最直接的方式，是乘船穿过须德海或南海。在航行中，布雷克差一点死掉。他所乘的船遭遇了非常猛烈的风暴，以至于布雷克担心自己不会活下来了。那次风暴席卷了他灵魂的深处。布雷克因着认为自己偏行己路而痛苦，因着认为自己可能不应该接受鹿特丹的邀请而困扰。他认为自己应该待在弗里斯兰。但是神不可思议地、奇迹般地干预了，他们的性命在这次悲惨的旅程里得以保留，最终平安到达鹿特丹。鹿特丹市民非常吃惊，因为有谣言在流传，称布雷克已经死了。这个散布全城的流言称，布雷克遭遇了凶险的风暴，他的船已经沉了，布雷克没有活下来，使得鹿特丹全城陷入了极大的悲伤中。当然，当时没有今日的通讯方式，当布雷克突然出现在鹿特丹的时候，市民们非常吃惊，也非常开心。

1683 年 11 月 21 日，布雷克以哥林多后书五章二十节做了首次证道，他提到牧师是耶稣基督的使者，代表上帝恳请罪人与上帝和好。在他就职时，布雷克的同事帕特洛斯·提兰那斯传讲了以赛亚书五十二章七节，之后布雷克做了首次证道。在英文版《基督徒理所当然的事奉》第一卷，提到布雷克的传记作者之一 Viret 在他的传记里记载了这段，我也很确定中文版同样有提到。关于首次布道 Virets 写了如下的文字，“在这次布道中，他只让神的话自己说话。他没有分享关于自己的任何事情。他没有提到自己来自哪里，曾在哪里服侍，他之前做过什么工等等。他站在那里，就如同一个奉召传达主人话语的仆人。或如他自己在后来写到的，向会众做上帝的出口。这的确表明了一种严肃的态度，他就是以这种严肃的态度开始了生命的新篇章。”

“我之所以引用这段话是因为我确实相信，Viret 在这里给我们开启了一扇瞥见布雷克是何等之人的窗户，除了他的恩赐，除了他作为一个家喻户晓的人物，他更是一个真实、谦卑的人。他是一个单纯想带领会众专注于他主人的人，而并非把他们引向自己。他当然可以一开始就告诉会众，关于自己如何生还的戏剧化故事。这是一个不寻常的故事，以不寻常的方式确认神呼召他服侍鹿特丹的会众。但是，他并不想关注自己，他对自己缄口不言。如此，他开始神忠实仆人的事

奉。”

这让我想起一个牧师的故事。他被邀请给一些同工发表演讲，他就想到自己应该如何发言，发言的聚焦点应该是什么，他应该就服侍人员如何行事给出怎样的建议。在他去往发言地点的路上，他看到街上聚集了一群人。于是他停下来，他听到一个声音却看不到任何人。事实是，一个人正在推销一件艺术作品，显然这个特别的人，正在试着销售一幅画。但是他所做的是站在这幅画的后面，使得观众和人群只能听到他的声音，却看不见他本人。他们听得到他的声音，但是只能看见这幅画，因为这位销售人员希望所有的注意力都不在自己身上，希望所有的注意力都聚焦在这幅画上面。这就是他为什么要站在画后面的原因。这个牧师就说，这就是我需要传递给同工弟兄们的信息。这就是我们讲道的方式。我们要把自己置于画作之后，我们要把自己置于神话语的后面，这样我们讲道的时候，我们的会众才会聚焦于我们所传讲的基督，而不是看见我们，聚焦于我们。布雷克牧师恰恰就是这样的人，这就是我为什么引用这件事的原因，因为通过这扇不寻常的窗户，我们瞥见了这位不同寻常的神人。

他在鹿特丹的事奉，结果是他担任牧师为期最长的一次，他从 1683 年服侍到 1711 年。换句话说，他在那里服侍了 28 年，21 年在弗里斯兰，28 年在鹿特丹市。当我们细看这个事奉时，三件事显出来。第一，在这个事奉里，布雷克真正站出来强烈反对金·拉巴第的教导和行为。尽管一开始因为拉巴第强烈谴责教会的腐败和许多荷兰人罪恶的生活方式，布雷克被他所吸引，但最终布雷克不再支持金·拉巴第了。这件事走得很远，布雷克真的去见了金·拉巴第，并和拉巴第就其教导进行了大量的对话，拉巴第建议布雷克把这件事放在祷告里，布雷克便如此做了。布雷克就是这样一个在灵性上格外诚实的人，他按着自己倡导的去做，在自己工作的实际层面也是如此。他从一整天里退出来，用了一整天祷告和禁食，寻求神就此事的旨意，寻求知道是否应该全部支持金·拉巴第的教导和讲道。而在此时，金·拉巴第正有着享誉芬兰的盛名。布雷克也寻求知道，金·拉巴第的教导是否有根本性的错误。随着这一天在祷告、禁食中的推进，他越来越清楚地知道，拉巴第的教导的确有根本性的错误。

举个例子来说明金·拉巴第的一些教导。他致力于建立一个纯洁的教会，一个只有信徒的教会。他的一些跟随者就这一点走得很远，以至于他们不能领受圣餐，因为他们感觉到在这个国家教会里有一些未真正归信就领受主圣餐的人。他们败坏了圣餐，因此这些跟随者拒绝领受圣餐。金·拉巴第教导，真信徒有几乎完全无误地分辨真信徒和非真信徒的能力。布雷克逐渐地认识到，金·拉巴第走得太远了。尽管布雷克本人也担心国家教会的腐败，他担心有一些人事实上不应该

领受圣餐，他们顶多是名义上的信徒，其中的一些人过着与信仰告白完全相反的生活。然而，布雷克认识到，建立只有真信徒的纯洁教会的目标仅仅是一个目标，它不可能在这个世界里完成。这也最终与圣经的教导相悖。他认识到，尽管信徒被赐予了属灵分辨的标准，但是信徒的分辨不可能是完全无误的，这个分辨能力不可能让他们无误地知道谁是真正的信徒而谁又不是。布雷克最终赞同基督在比喻里的教导，敌人在夜间将稗子撒在田地里。我们知道，麦子和稗子一齐长在田地里，有主人的热心奴仆想要使田地纯洁（purify），拔出稗子。我们知道，田地的主人禁止奴仆这样做，要留下稗子在田地里，等收割的时候，要最终显明这两者之间的区别。当然，基督通过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在有形教会里，在这个世界的有形彰显里，她永不会纯洁（pure）。在有形教会，永远都会有信者和不信者的混合，永远都有真信徒和名义上的信徒。因此布雷克激烈地反对，那种仅仅认为教会的圣餐台前有可能存在假信徒，就拒绝领受圣餐的观念。布雷克认识到，审判终归是神的，而不是我们的。最后，他写了一本反对金·拉巴第教导的挑起争论的著作，书名是《拉巴第派的教义和体制》。

之后在鹿特丹罗克沃尔，再次兴起并坚定了教会只听命于主耶稣基督的立场，最终只有基督是国教的头，所以教会必须自治，在这个意义上说，就是在政府体制之内有自己的治理范围。这次争议起于鹿特丹，原因是一位著名的牧师离世了，教会需要呼召一位新牧师。教会议会自己做了决定，想要邀请一位他们高度尊敬的牧师。他们选择了布雷克，但是政府干涉其中，拦阻了他们的邀请。之后政府想要告诉教会议会应当从哪些人里选择。布雷克激烈反对了这一点，因此他以诗篇二章六节进行了一次布道，“我已经立我的君在锡安——我的圣山上了。”在这次布道里，布雷克强烈明确地表达，政府不应该干预教会的管理，激烈地反对伊拉斯图教会政府。结果，这次布道极大地冒犯了鹿特丹教会的创立者们。他们向布雷克颁布了处罚令，于是布雷克有一段时被驱逐离开了鹿特丹市。在这个流放期，他仍然继续传道。最后，后来成为英格兰国王的威廉王子三世介入了这次冲突。他是一个敬畏神的人，他清楚地支持威廉默斯·阿·布雷克，结果在他的影响之下，这一争议最终得以止息。阿·布雷克之前在鹿特丹会众中所有牧师特权都得以恢复。

这一争议尘埃落定之后，他余下的事奉生涯相对平静，布雷克得以专注于巨著——《基督徒理所当然的事奉》的出版。正如我之前提到的，第一版于 1700 年出版，有趣的是，第一版是由罗马天主教的出版商出版。布雷克没有找到愿意发表其作品的新教出版社。但是，这个作品非常受欢迎，下一年就卖完了。所以在 1701 年，第二版刊印了，同样很快卖完。在第三部出版之前，布雷克进行了大量扩充，使得第三版包含了前两版所没有的大量资料。在第三版的序言里，布雷

克说明了这一点。他提到，如果有人觉得他们所买的第一、第二版有缺乏，他有个建议——何不再购买第三版，然后把之前的两个版本送给买不起这套书的人？何不用这样的方法去服侍他们？威廉默斯·阿·布雷克仁爱的品质，牧养人群的强烈愿望，以及盼望人们阅读他的作品的热切再次奇妙地显露出来。不仅仅是因为由他所写，更是因为自己作品的目的就是要尽力牧养更多的人。因此，这种竭尽全力，是他在鹿特丹漫长服侍中最重要的成就，当然也是他整个事奉生涯的重要成就。因为通过这套书，他的事奉将继续，直到地极还将继续下去。我相信主耶稣基督必纪念。

神这位仆人的事奉即将走向结束。1711 年 8 月 30 日，布雷克进行了最后一次证道，那时他已经非常虚弱，以至于在证道的时候不得不坐着。这次证道是关于主祷文的序言，“我们在天上的父”。在布雷克的时代，他当时的年龄已经算是相当大了。当时的他 76 岁。荷兰改革宗最后一位代表人物西奥多·范德·格伦（Theodore van der Groen），年龄比他稍大一点。他去世的时候是 78 岁约到 79 岁。可以确定的是，在布雷克的时代，人们的平均寿命可能最多是 50 岁。因为即使到了 1900 年，欧洲的平均寿命依然是 50 岁。所以说，神赐给了布雷克好多年去服侍祂的教会。据我们所知，布雷克一直是一个祷告的人，直到他最后的日子他仍然是一个祷告的人。他给在鹿特丹所爱的会众最后的指导，读后令人动容。以下是他所说的。他说，我以自己的名义向会众所宣讲的真理是我所认识的。换言之，他说的是，我所传达给你们的，是神所教导我的，如他所说，是我所品尝过的。他的意思是，我向你们宣讲的真理我已经经历了，我已经经验到他的真实。所以布雷克强调的是，在他事奉的整个篇章里，为了做福音有效的传达者，神真正的仆人必须知道真理是需要亲身经历的。布雷克是在说，我所传给你的，我已经亲自品尝到了。我所经验到的，是可以依靠信赖的。通过它，我们能够获得救恩。他简单传递的是，在我人生的最后阶段，我告诉你，我所向你宣讲的真理不会让你失望；我已经亲自经历了这一真理的可靠。我所向你传讲的真理是我盼望的源泉。他说，他信靠自己为之死的真理。所以，他不是信靠自己的归信，他不是信靠他成为牧师这一事实；不，绝不！在人生的最后关头，布雷克认为他需要信靠他所宣讲的这一福音。他需要信靠他所宣讲的基督。在这一信靠里，他找到了自己的安息；在这一信靠里，他找到自己的平安。他所信靠的这个福音真理，在主耶稣基督里极大地表明出来。

在据最后一次证道的两个月后，1711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11 点，这位上帝杰出的仆人，76 岁 9 个月零 20 天的布雷克的人生旅程结束了。他在记忆中没有一天不敬畏主的人生生涯结束了，神所存留的恩典随之终结，他生命结束，安息主怀。所以可以说，威廉默斯·阿·布雷克如但以理一般，直到赛鲁士王的日子他还在。在这里，我们也看到，主如何使布雷克直到人生的最后一刻

仍然真实地忠于他的话语，这真让人惊奇。在布雷克平静去世前的一个小时，他说了这样一句话，这些非常宝贵的词语——请注意听——他说，“我在我的耶稣里安息。”何等美丽的认信！我在我的耶稣里安息。不只是耶稣，而是我的耶稣。他通过信心占有了耶稣；他知道耶稣是他个人的救主。他知道自己个人性地喜爱耶稣和主耶稣基督的工作。他说与主联合了。布雷克知道这种联合是一种不可断开的联合。他说，我一心等候他的到来。尽管如此，我用全然的安静臣服。我一心等候他的到来。所以，在所有事情的末了，在这丰盛一生的末了，在这非凡服侍的末了，对布雷克来说，在这末了的时刻，所在意的没有其它，唯独耶稣。这就是他所等待的那一位。他不只是等待去到天堂，而是等待见到祂；我一心等待他的到来，我用全然的安静臣服。一小时后他平静地闭上了双眼，度过了生命的最后一刻，转变进入了基督的临在中，就是他用生命的 49 年忠心传讲的那一位。这是威廉默斯·阿·布雷克事奉生涯的简短概述。

我们现在要做的是，开始关注他实际的作品。我们会引用他的作品，我会对这些引用进行评论，从而试着给出上帝这位伟大杰出的仆人是如何写作的，他又是如何阐释神话语的教义，以及他是如何向读者应用的，正如他在证道里所做的一样。所以在接下来的几分钟和接下来的讲座里，我们要看看布雷克的神学和他的人类学，关于神的教义和关于人的教义。布雷克以专注于普遍启示和特殊启示开始自己的著作。今天的我们称之为绪论。他的神学建立在这个前提之上。论到普遍启示，布雷克这样说，“愿所有人都因此热切地寻求获得神的知识，如果没有这个知识，便不会有信心、爱、信仰和救赎。不要仅仅满足于自然知识，它不会带领你到达神的救赎性知识，而是要努力在耶稣基督的荣面里注视神的荣耀。同样争取获得真理的知识，它是敬虔的知识。”

因此在第一章里，布雷克提出神也可以通过自然被认识的事实，上帝也通过自然之书启示祂自己。我们称之为自然启示。但是他在这章的文末应用称，这一知识是不够的，这个知识不会救赎我们。他提到，我们需要在祂通过自己的儿子耶稣基督的启示里认识祂。他不仅做了实际的应用，同时也为专注于特殊启示的下一章做了铺垫，也就是指圣经，没有圣经就不可能认识主耶稣基督。因此显然这一章他强调了保罗所强调的——神在自然里对自己的启示最终让人无可推诿。我觉得这一点很可爱，布雷克情不自禁地，即使在这一章他就已经情不自禁地，指向了主耶稣基督，看看他所做的实际应用。不是吗？他的叙述是荷兰进一步的改教运动所代表的经典思想，他说，要努力获取真理的知识，真理的知识就是敬虔的知识。要努力获取这个知识，因为它可以生出敬虔的果实。在下一章“上帝的圣言”中，布雷克在这一章的文末说，或者说他给自己的听众写道，我们可以从所有这些中学到什么呢？我们如何从圣经获益呢？所以他在第一章 77 页提到了

那个坐在车里读经的太监。布雷克的重点是，这个太监没有浪费任何时间。当他旅行的时候，他在阅读自己的圣经。所以很明显，布雷克想提的建议很简单，他是在说特殊启示——上帝的话语太宝贵了，我们应该利用自己所有的机会与圣经互动。他继续提到在使徒行传 17 章 11 节庇哩亚人天天寻求圣经。每个人应该在个人生活里实践这一点，无论是个人读经还是与家人一起都应该优先于工作。所以，他倡导个人性的读经以及在家庭的里读经。但很明显的一点是，他认为圣经，即上帝的话语，应该成为你每日生活的一部分。他继续提到当一个人在中午喂养自己身体的时候，他同样应该喂养自己的灵魂。在工作结束后的傍晚，一个人应该以从上帝的话语那里寻求力量的恢复，来结束一天。同时，当他正在工作的时候，通过默想所读的经文，灵魂也会保持与神交通。如果不经历上帝话语的能力，他就不能理解属灵的含义和属灵的人。所以，布雷克所说的是，我们的生命应该被上帝的话语渗透。他所说的是，当你喂养自己身体的时候，你应该喂养自己的灵魂。你应该以上帝的话语开始一天，也应该以上帝的话语结束一天。他说，如果你这样做了，即使当你在投入工作的时候，圣经的影响也会存在；当你工作的时候，你可以默想自己所读的经文；即使当你在工作的时候，也可以保持与上帝的交通。他说如此做会促进灵魂在恩典里成长，保守我们远离无益的思想，控制口舌，克制堕落，并引导人去敬畏上帝。因此布雷克所强调的很简单，除非我们成为有营养的基督徒，否则我们不能成为健康的基督徒。作为基督徒，我们需要上帝话语的喂养，使圣言渗透到我们的心灵、生活、精神里，这圣言就会真正地圣化我们的所思所言、所想所做，圣言才能成为对抗罪恶的强效解毒剂。这正是这位属神之人的作品如此实际有力的原因。

那么我们如何反思圣经的阅读呢？我们如何做才有益呢？布雷克在第一章第 81 页提到了这一点。他提到关于圣经的反思，第一，喜乐地感谢主允许祂的圣言被记录下来。因此我们可以在家里享有阅读圣经的特权，并把它应用到我们的心里。所以，布雷克在这里的意思是你要珍惜，珍惜你拥有上帝话语的事实。你应该常常想到这一事实，也就是说拥有圣经是一个非凡的特权，是一个极大的祝福。第二点，努力下功夫维持好的属灵框架，这一点可以从阅读神的话语而得到。所以，他所说的是，我们如何阅读上帝的话语很重要。不要机械地读经。不要完成任务似的去读经，不要硬着头皮去读经。而是试着用好的属灵框架去读经。这也是一个很棒的建议。第三点，当你投入工作时，要默想所读的经文，不停地去把思想意念聚焦在经文之上。他也在之前的引用里提到过，当你工作的时候，试着操练你的思想，使它专注于上帝的话语。第四点，尽可能地与别人分享和讨论你所读的经文。布雷克意识到，对基督徒来说，在一起研读讨论上帝的话语，是很有益的事情。在他书中的某处使用了两个灼热的煤球的例子。他说，当你把两个灼热的煤球放

到一起的时候，所发生的是，它们凑到一起时会突然燃烧并产生火焰。所以，他的意思是，基督徒通过一起讨论他们从圣经上读到的经文，会激励到彼此。这也是一个极好的建议。恐怕在我们非常忙碌的生活里，这样的机会相当少。布雷克提到的第五点是，要特别努力地去实践、去顺服我们所读的经文。这也是荷兰进步改教运动清楚强调的地方。去操练所读的经文，你必须努力按着圣经去生活，不仅仅知道所读的是什么，而必须按着你对上帝话语的反思去生活，你对上帝话语的领悟，必须转化成敬虔的生活。所以他说，如果我们按着这样的方式使用圣经，那么我们在知识和敬虔上的长进会是多么地奇妙啊！小孩子很快就会长成青年人，青年人很快就会在基督里成为成熟的人。所以，布雷克的意思是说，真实、自然的生命，是真正的属灵。当身体被正确喂养的时候，身体就会得益处，身体就会成长。小孩子被正确喂养的时候，就会长成成年人。所以，布雷克说，作为基督徒，我们持续地、忠实地、带着祷告地喂养我们灵魂的时候，就会带来灵命的成长。因此，我担心这也是今天许多基督徒的属灵生命卡在一个地方，驻足不前，属灵生命不成熟的原因——因为他们不花时间在圣经上；因为他们不花时间喂养自己的灵魂。所以，你可以看到作为牧者的布雷克是如何指导自己属灵的孩子，如何鼓励他们去做他自己忠实去做的事情，那就是阅读和咀嚼上帝的话语，如此就会带出属神的人生。在下一次的讲座，我们要看看他关于神圣的存在的教导。

第四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上次讲座结束时，我们开始讨论上帝论。首先，我们讨论了称为神学绪论的内容，即神学赖以建立的一些前提，然后我们讨论了一般启示和特殊启示，并在结尾时举了一个例子，讲到布雷克向读者提出的如何透过阅读圣经和上帝的特殊启示获益的建议何等有效，并强调我们以祷告的心与经文互动，对灵命成长和属灵的福分何等重要。

所以，在奠定了神学根基之后，特别是将它建立在圣经基础上之后，他紧接着开始讨论上帝的本体这一课题。因此，他一开始就强调说上帝荣耀的本体理所当然成为一切神学的源泉。所以，他的态度当然与其他所有改革宗神学一样，是与圣经中的第一句话，“起初，上帝…”是一致的。因此，正确的立场是将这句话视为全部圣经最重要的一句话，因为如果你把这句话从圣经中拿走的话，那整本圣经就会因此土崩瓦解了。 所以，在这里布雷克同样通过首先讨论上帝的本体论，以此来为自己著作的其余内容奠定根基。 然而，在他的整本书中，特别是在本章中，他强调必须唯独透过他的儿子来认识上帝。只有通过上帝借着圣子彰显出的样式来认识他。所以，他在第三章“上帝的本质”一章第 136 页写道：所有的美德若不是通过在基督里对上帝的呈现与默观发出的，那它们就会因缺乏真正本质而价值寥寥。 如此，他在整本书中强调的和所作的，就是只有照着上帝透过他儿子彰显的样子，才能被我们认识。 他认为，像上面提到的这种对上帝的观点，才可以提升人的灵魂超越受造物的活动之上，从而使他与上帝及其旨意联合，而这才可以教导他自己在所做之事上的责任和应有态度。对上帝的观点，可以激发心灵中最有效和最纯净的动机。换句话说，布雷克要表达的是，我们的信仰、信仰生活和信仰实践，绝不会超出我们对上帝的认识和理解。我们对上帝的属性认识越正确，越符合圣经，那我们对他的敬拜才会越单纯。如果这样来看待上帝的话，我们的心灵才会找到所有甘甜和平安。 它的确能把天堂带入人心灵中，也把人的心灵带入天堂。这乃是一种非常美好的描述，把天堂带入人的心灵中，也把人的心灵带入天堂。它抑制人邪情私欲的产生，而且即便是它们产生了，那它也会让人的灵魂有能力来降伏它们。这就是敬畏上帝、爱上帝、交托于上帝、顺服上帝，这就像摩西因在山上与上帝同在 40 天之久所以脸上闪耀出荣光一样，它让人的心灵可以发出圣洁之光。 所以，他在这里所作的实际应用是，如果信徒专注于上帝，专注于他在自己独生儿子里彰显出的属性；那他认为，这就是对抗罪最好的解毒剂。 他在这里实际描述的是活在上帝面前（Corum Deo），也就是活在上帝的同在中，即活在感受到上帝同在的状态。所以，他在这里提到，对上帝的敬畏最终意味着，人是作为敬畏上帝的人生活；因为他爱上帝，所以害怕得罪上帝。

他接下来在 138 页中说：一个人把上帝看作是他在基督里的上帝，这一点非常重要。正如在《哥林多后书》4：6 节中所说的，我们得知上帝荣耀的光，是在基督耶稣的面容上找到的。 若没有基督，上帝就会让我们顿生惧怕，对我们来说就是烈火。然而，在基督里，信徒却可以得着自由，而上帝则将自己向以这种方法亲近他的人启示出来。这人就能更好承受上帝旨意的光芒，以此为乐，并得以在其中荣耀上帝。不过，当想到上帝在基督里是我们的父时，并默想上帝透过“恩典之约”彰显出的完全时，信徒也应当谨慎，不可过于随意和亵慢。 因此，默想上帝的合宜方式是：在主的威荣面前谦卑、恭敬而且恐惧战兢。所以，一方面，布雷克在这里强调上帝的临在，从而使他成为一位我们可以亲近的上帝，一位可以透过他的独生子认识的上帝；同时，他也强调上帝的超越，以致虽然我们可以亲近他以他为父，但我们却绝不可忘记他是谁的事实，这当然也正是基督教导我们要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的原因。

因此，布雷克没有忘记强调上帝三一论的处境和他启示的目的。他说：看哪！难道你不愿承认信靠圣洁三一神是有益的吗？难道这不是真实敬虔生活的基础和所有安慰的源泉吗？请留意他是如何阐述圣洁生活的，这一直都是他最重要的关注点。在这里又一次，当他应用三一论教义时，他的关注是我们要用这样一种来理解三一论，从而使它带来生命的果子、敬虔的生活和心灵的安慰。因此，他说，应当考虑上帝具有同一本体，并以三个位格存在。要注意每个位格在实施“恩典之约”中的运行，特别它在你里面发生时，更要如此。在这里他再次作了应用。如果你们对三一上帝的每个位格有正当的思考，做了正当的评论，并作了合宜的训练的话，那你们就必在敬虔生活中经历到显著持续的进步。换句话说，布雷克认为，一种对上帝三个位格有经历性的认识，就会带出敬虔的生活。 当你们默想上帝的合一时，想到三一上帝中的每个位格和神性时，就必然会领受关于神性合一的奇妙光照。如果我们只是对三一上帝模糊的一瞥，就蒙受了这么多的光照、安慰、喜悦和圣洁，当我们得见上帝的荣面和公义，并在他满足的形象中醒来时，我们的心灵将会成为何种样子，又会受到何种影响呢？我认为，“对三一上帝的模糊一瞥”这一表述值得留意。布雷克的意思是，我们在今生中所有的一切都不过是“模糊一瞥”。然而，他说，即便是这样的“模糊一瞥”，如果我们能用合宜的方法，他认为以合乎圣经的方法，去关注的；那它就一定会结出丰硕的果子。他认为，若在今生中就会有这种益处的话；那么，一旦我们得见公义的上帝荣面时，又将会如何呢？

然后，他转而思考上帝内在的工作。换句话说，就是那些与上帝本体论有关的工作：上帝本体性的工作如何在他神性本体的处境中显明出来。但是，布雷克如何作的呢？他巧妙地从上帝定

旨的教义中提取出有益的教牧辅导内容。我们借以总结了上帝圣言的教导的教义，上帝已经永远地计划了必要发生的万事。所以，布雷克作了如下的推论，他说：“虽然所有信徒都相信这些真理”，我引用的卷一第五章 207 页，“虽然他们相信这些真理，然而他们对有关的真理并非都有同样清楚的认识，他们常常会受到试探，这时他们仍会为自己强烈渴望的处境祷告。”所以，他继续说到，当事情不顺利时，当他们经历逆境或受到不同环境的压迫时，他们很容易就会忘记上帝的旨意，于是被惧怕所打倒，不能存着爱心与喜乐把自己交托给上帝的旨意。于是，他们就会认为上帝是与他们作对，上帝的定旨也与他们无益。现在，这里有一个经历性教导的美好例子。因此，布雷克讨论了信徒本来的样子。正像信徒自己意识到的那样，特别是当痛苦成为他生活的一部分，当他经历而意外的试炼而情况不妙时；在这时，布雷克认为，我们就容易忘记上帝已经命定并计划了万事，因此没有任何事临到我们是出于巧合。所以，当他们在这种处境下诉诸祷告时，心里就会受到各样念头痛苦的搅扰，我的祷告有何用处呢？因为除了上帝所预定的，我所求的得不着，也不会从中救拔出来；而我担心上帝的旨意对我无利。这样的想法削弱了他们的热心，也阻碍了他们的祷告，让祷告失去了清楚的目标，这也证明我们不够爱慕上帝的旨意，因为我们更积极地让上帝的旨意与我们的意愿一致，而不是让我们的意愿与上帝的旨意一致。 所以，布雷克乃是说，当基督徒不正确理解这种教义时，那它就会影响到他们如何作为基督徒生活；当然作为牧师，他的目标就是要保证这种情况不会发生。因此他说，我们常更关心让上帝的旨意符合我们自己的意愿，而不是让我们的意愿符合他的旨意。这让信徒伤心，也让他们内心困扰。他们会乐于相信上帝的旨意，并以此为乐，相信万事都是为了他们的益处。他们渴望用祷告和所有可用的办法来激发出一种圣洁的渴慕，使之降伏于上帝的旨意，因为他用预定的方法来实现自己的命令。然而，他们在这种追求中却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拦阻。因此，布雷克为了鼓励信徒在这里承认说，当事情没有按照我们的方式时，当苦难成为我们的分时，信徒很容易会挣扎。尽管他们知道上帝已经预定了万事，然而他们却被苦难的处境压倒了，乃至忘了这一教义。所以，布雷克应用拣选的教义来安慰信徒，就是那被内在的败坏困扰着的人。这又是一个非常实际的应用实例；在这里，他说的是，安慰能抵挡这些罪，这罪压迫上帝的儿女，常常夺去他们属灵的渴慕和活力。所以，布雷克承认，这种活跃的、深刻的内心败坏有时会如此势不可挡，乃至基督徒会心中绝望。他知道，作为一个牧师，他会谈到这种惨淡的罪，和罪在选民内心产生的惨淡意念。然而，要注意到，上帝在至高的良善与慈爱中拣选了你，是不会被你自己的善工或信心动摇的，上帝绝不会偏离自己的慈爱与良善。他让你在自己的罪走到尽头，好叫他能以怜悯待你（罗 11：33），他必要荣耀凡他所拣选承受救恩的人，所以绝不会因为你为之忧伤的罪弃绝你。“你为之忧伤的那

罪”，这一点很重要。布雷克承认的是，对敬虔的人来说，这种罪恶的败坏显出来乃是一件令人痛心的事。布雷克在这里说的是什么呢？他此刻给信徒何种安慰呢？他乃是对信徒说：上帝无条件拣选了你们，他拣选你们不是因为你自己的任何原因。就像说，既然你里面没有任何事可以让上帝拣选你，那你里面也没有任何事，或是你的行为，可以让上帝撤销或取消他至高拣选的命令。因此，布雷克说：“务要在信心中站稳，不可向众多或剩余的敌人屈服，而要专注于永恒的预旨，主耶稣基督完全的赎罪和“恩典之约”上。安息在他里面，尽管罪一定会继续让你伤心，但不可让自己灰心。”布雷克对信徒说的是，你为之伤心的那些事绝不会消除你的救恩。你的救恩是稳固的，你的救恩是有保证的，拣选就是救赎的保证。这就是他在这里要信徒明白的。

在 249-250 页，他继续说到，一个人蒙拣选的确据也会给人很大自由，给祷告很大的支持。信徒可以来到上帝面前说：我父啊！难道你不是按名认识我吗，难道我不是曾在你眼中蒙恩吗？难道你不是在永恒里就知道我是属你的吗，你拣选了我作你的儿女，作你大爱的对像，并奇妙地用恩典、怜悯、信实使我得荣耀吗，这岂不是借着你过去引领并还要引领我的道路中彰显出来了吗？这还是经典的布雷克风格。我可以从他作品中举出数不尽的其他例子，说明这一点。这对布雷克来说太典型了，他很典型地劝告信徒要从上帝在自己圣言中的启示受益。布雷克总是及时鼓励信徒亲近这位在基督里的天父上帝。也就是在这些事情上，祷告说：天父啊！求你思想我害怕的试炼和苦难，重压在我身上的艰难，还有压在我身上的罪性。所以，布雷克鼓励信徒说，向天父倾心吐意，告诉他你的焦虑，你面对苦难和试炼是何等艰难。这些事都是我所渴望的，这些都是我们身体和灵里的需要，也是我属灵的渴慕，惟愿这讨你喜悦，垂看你所拣选的，承受你恩惠的；惟愿这讨你喜悦，垂听我，赐给我所渴求的。至于祷告蒙应允会带来何等的自由、认识、信心，我都将默然交托。这样你们就得着了，恩典所结的一个重要果子。所以，布雷克说，当你们能正确理解这一教义时，就会有极大的安慰；当你发现自己置身于困难处境中，你就会从这一教义中得到极大的鼓励。这就是让保罗和西拉在半夜赞美上帝的原因，因为他们不明白为什么这件事会发生在他们身上；虽然保罗和西拉一直顺服天上的异象，但他们还是被投入了监牢，但这正是他们对上帝旨意和计划的信心，使他们虽然不明白当时的处境，却仍然可以赞美上帝。

布雷克强调由于信徒们正确认识上帝的“救赎之约”，在他们心中生发的坚定信心。所以，我们要从拣选和预定，转到了“救赎之约”，也就是在三一上帝内在达成的永恒之约，圣父圣子之间在圣灵里也透过圣灵达成的约。因此，他说，选民一方面需要安静，让上帝来工作。他们需要张开口领受这约的条款中包含的内容，必然会赐给他们。另一方面，他们也必须专注于这约，

积极进入这恩典之约并活在其中。他们必须以它作为自己生活的基础。布雷克鼓励信徒来抓住这约，抓住这约包含的内容，它意味着什么，以及在这约中对我作为信徒的益处是什么。布雷克说，我们要以它作为生活的根基。我清楚记得，一位上帝的仆人对我来说，这约的确实性；他说：这约是如此真实，以至当我的生命将要终结时，我宁愿把头枕放在这盟约上，而这正是布雷克在这里要表达的。布雷克说，当信徒明白这一盟约意味着什么或包含什么时，他就会意识到它是确定的，这盟约绝不会失败。它就会激励敬虔之人带着认识和坚定的信心前行，既不会止步于他们自己信心的坚定或敬虔，也不会当像一个人常常出现的那样，在信心和敬虔削弱时，被抛来抛去。所以，布雷克说，不要安息在你自己的坚定上，或是你所认为的作为基督徒的表现上，因为这有极大的波动；有时，我们会兴盛；有时，我们会衰微。 布雷克所说的是，如果你以这个盟约作为自己盼望的根基，那你的盼望就不会随着自己认为的基督徒在某一时刻的表现而产生波动了。

紧接着，他继续谈到了上帝外在的工作，也就是上帝在他的本体之外所从事的工作。他首先关注的是宇宙的创造和按照他形象创造的人。布雷克鼓励信徒要用圣化的眼光来看待上帝的创造。这与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一书中谈到基督徒需要透过圣经的眼光来看待创造的说法相类似。他说，因此要从这一点和下面的理由来汲取安慰：主已经认识我，接受了我作他的儿女，我透过赐给我并在我心中成就了生命和光照的圣灵知道这件事，尽管这一点很弱小。主是创造天地的主，万有都属于他，并且受他差遣。因此，我不会有任何缺乏，因此万事都是稳妥的。因为一方面，上帝爱我；另一方面，他愿意也能帮助我。他已经应许并宣告说：我绝不会撇下你，也不会丢弃你。这一论述是非常明显的。布雷克乃是说：亲爱的信徒啊，务要牢记上帝是宇宙的创造主。他拥有万有，管理万有，万有都属于他。如果你是他的儿女，这就意味着他会对你的幸福负责，他不会让你失望。因此，牢记这一点，而且若是事情没有照你的意愿进展，你当仰望自己的创造主，把自己交托给他圣洁的旨意。作为他的创造物，作为他的儿女，来亲近他。祷告他，等候他，依靠他，总要让造天地的主成为你依靠。因此，布雷克只是在强调说，我们经常在旧约中见到的真理，特别是《诗篇》中，诗篇作者提醒自己和自己的听众，这位拯救的上帝、救赎的上帝，就是天地的创造主。

他接着在同一章，即第八章 281-282 页，说：“要留意天上荣美的景象。何等美好，那遥远天空的蔚蓝色，那柔魅的云朵，那皎洁的月亮，那不计其数众多的闪烁繁星，那天上景观的全貌；那宁静傍晚，那沉谧的深夜，那惹人喜爱的日出；那在茂密森林华盖中或坐或行，那树梢上轻风微拂的甜美沙沙声，那一排排参天大树表现出的无边无垠，还有那无论是从高处还是远处一望无

际的平原。”我看到这一点的原因是，布雷克是如此实际，以致在这章中处理创造问题时，他只是对信徒说，在你们所看到的万物中，都看到了你创造主的荣耀。所以，要因你所看到的一切受到鼓舞，要因创造之美受到鼓舞。要让你所看到的一切，不管是什么，就是这个受造界的各个方面成为提醒，让它成为对你的提醒，就是这位创造并托住这一切的上帝，在基督里乃是你的上帝和天父。而且，他进一步说：“如果一个人的灵魂在某种程度来说是属灵的，难道他不会被自己的创造主和天父吸引吗？难道他不会在内心激起各样的情愫吗？难道他看不出这超过他所能表达的吗？难道那一早一晚的愉悦远足，不会让他带着赞美的喜乐之心返回家中吗？”你们知道这是何等美好的建议，因为在这个我们生活其中的忙碌世界中，我们经常没有时间来思考这些事，我们太忙碌，我们从一个地方冲到另一个地方。我们穿梭在交通工具里。当然，在我们的文化中，每个人都在这种虚拟的世界中；因此，我们不会在更多关注这个真实世界还有创造之工的奇妙。所以，布雷克说，一位信徒透过圣经的眼光来看待受造界，就会产生众多用于敬拜和赞美上帝丰富题材。

然后，布雷克继续谈到了天使的教义。再次，这里的问题是：作为一个信徒，我如何从上帝也创造了天使这一教义中受益呢？这是《理所当然的侍奉》的下一章，第 9 章的内容。他说上帝的儿女是何等安全！的确，只有上帝借着自己的能力和监察，才能保护并存留自己的百姓。因此，我们不可信靠或依靠其他任何受造物。然而，上帝在他的保守中会使用不同方法。他更深入一点说，上帝指示自己的圣天使，用如此荣耀的受造物来保守如此微小和不重要的人类，我们应该对上帝的方式感到惊讶和喜悦。既然上帝已经命令他们来守卫、保护和保守那些敬虔的人，即便万事似乎都反对我们时，我们也当安然无惧。正像在《列王记下》6 章 16 节以利沙的话一样，“那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多。”可能，我要冒昧地说，虽然天使的教义可能是一项被人忽略的教义；但是，布雷克却触及了这个问题，并强调这一事实说：天使乃是服役的灵，他们总是代表上帝来服侍信徒。而且，他明确地暗示说，我们亏欠天使的功劳，超过了我们所认识的；而且他说，若是你们真正相信这一教义，若是你们真正相信圣经的教导，即便你们处在困难和各种危险处境，这仍会给你带来安慰。

不过，他也专门讨论了魔鬼，也就是堕落的天使。他说，我多么希望我可以让信徒对魔鬼的厌恶更鲜活更强烈，以至他们可以更小心地抵挡魔鬼狡猾的试探，同时避免在任何方面与他合作。因此，布雷克警告我们，不要低估了魔鬼。魔鬼乃是主耶稣基督大敌，是他教会的大敌，是他子民的大敌。这个敌人从来不打盹，也不睡觉，绝不会放弃任何留给他的机会来伤害上帝的百姓，

使他们跌倒，或让他们落入罪中。因此，布雷克只是说，这位魔鬼是真实的，我们需要严肃认真面对他。我们需要抵挡他。我们必须充满更刻骨的憎恶，来抵挡我们主耶稣凶恶的仇敌。

这就是对神论部分简单的浏览，现在我们要从神论部分进入人类学（或者人论）部分。当然，改革宗系统神学主题用如此的顺序来安排，有某种合理的原因，因为若没有创造者，那人就无从定义。人的目的和存在只能用上帝如何创造我们来定义。

布雷克在第 10 章中，这一章他是处理人的问题的，特别是人的灵魂问题的；他说：“上帝创造了亚当，又在亚当里创造了人性的各个层面，还有在亚当里的所有人，而且是用如此荣耀和不朽的方法。他巧妙地为他准备了身体，应许他永生。有人毁谤改革宗教义说，我们主张上帝创造这个人承受福祉，却创造了另一个人承受灭亡，这些人此刻在哪里呢？我们坚持认为，上帝在亚当力创造了所有人来承受福祉，而这人自己应当为他的灭亡负责。”因此，布雷克实际上拒绝上帝是罪的始作俑者的观念。布雷克在这里强调说：当上帝创造人以承受福祉，也为了他自己所喜悦的旨意时，他完全是存着真诚的动机。他在同一章 330 页继续说：“如果他照罪人自己的作为来报应并定这人的罪，这正是认为上帝公义的理由。在这里，上帝奇妙莫名的良善及智慧透过这样一个事实彰显出来，他让如此罪恶的人类，尽管不是所有人，透过中保耶稣基督与自己和好。他让这位中保从亚当而出，是圣洁的，却与已经犯罪的人有同样的人性，来担当人类自己本性犯罪的刑罚，因此成全所有的义。”“这等人”，注意到布雷克对堕落教义所做的应用。因为布雷克真正要说的是：如果我们理解这位创造者上帝是谁，如果我们理解他如何造了我们，并且如果我们因此理解在人类堕落时发生了什么；那么，我们就应该感到震惊，上帝竟然没有抛弃人类；“这等人”，他说：“上帝再次收纳为自己的儿女，并接纳他们到他那里进入永福中。愿颂赞、尊荣永远归给他！阿们！”

接着从这里，他继续谈到了上帝护理的教义。他劝上帝的子民要放眼人的活动之上，超越他们的处境。他说：“我恳求你们，不管如何，都要用一贯的行动，用不断专注真理，观察者真理让自己熟悉它，奋力向前。因此，惟愿你们能看到上帝在那些次要因素中并借着次要因素动工的手，就像它们不存在一样，反倒像上帝在这些事情中直接做工一样。”因此，布雷克对信徒说：务要记得，上帝完全介入你所有生活中的各个方面。当然，这就是为什么耶稣说，若没有天父的允许，一根头发都不会掉到地上的原因。布雷克在这里说的，他在其他地方也是这样，这是他典型的推理方式。但他在这里是说，当事情临到了你时，人对你做了什么，或者当你遇到我们所说的意外时，必须记得在这些次要原因背后那终极原因，也是上帝自己。这就意味着，若没有上帝

护理的允许，我们生活中就没有任何事会临到我们身上。所以，他继续说道：“务要努力，借着不断操练自己来获得习惯性思考，好清楚、容易地看见上帝在工作。相信我，学习这一点需要付出比你预想的更多努力。”因此，布雷克说，信徒需要齐心努力才能相信，即使当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我不明白时，上帝的护理仍然在所有时间、所有场合存在。再次重申，我相信，这就是使徒保罗在腓立比监狱中所做的。他专注于上帝的护理，他专注于《海德堡教理问答》中的这个问题“对于上帝的护理，你相信什么？”然后，我们这里有了奇妙的答案，就是“若没有上帝主权的意志，就没有任何事会发生。”他再次非常实际地说道：“我们无神论和世俗的心不断让我们偏离关注和承认这真理的方向，这会让黑暗临到我们，并阻碍我们成长。因此，你们要让自己致力于这件事，祷告求更多光照，好使你专注并持续看到这条真理。你们就会经历到自己心灵各方面都会深受其益。”因此，布雷克这里是说，如果我们以不信的方式，还有不信的思维模式，来看待上帝的护理的话，这就会让黑暗临到我们的心灵，拦阻我们作为基督徒的脚步。然而，如果我们用信心的眼睛来看待上帝护理的作为，甚至那些难以理解的作为，还有令人迷惑的情感，那我们也必能有平安。我们就会欢喜前行。或者，就像我说的那样，我们就会在最恶劣的处境中，像保罗和西拉一样，赞美上帝。然后，他继续说道：“不要惧怕受造物，因为他们自己不能独立开始行动。是上帝自己在管理和掌管着他们。如果你遇到他们的话，那就是那位掌管他们的上帝打发了他们。他们除了执行上帝的旨意之外，不能做任何事。在他们的行动中有上帝拦阻他们，也会让他们离开。谁会害怕一把放在地上的刀、棍子或石头呢？因为它们不会动，也不在任何人手中。如果这是上帝的旨意，那任何想咒诅你的人最终会祝福你；若他们本来要诽谤你，那他们最终会赞美你；若他们本来想杀害你，那他们最终会亲吻你。‘如果上帝与我们同在，谁能抵挡我们呢？’”想一想巴兰的例子。巴兰很想透过咒诅以色列人，接受摩押王的要求而赚到钱；但是，因为上帝不允许，他就做不到。布雷克说，上帝的儿女啊，既然上帝与我们同在，“你为什么害怕呢？你所有的仇敌看起来让人害怕的面孔，其实背后隐藏的是一位朋友啊。‘当他赐下安静，谁能打扰呢？’因此，‘那只杀身体的，不要怕他们。’虽然有仇敌在，但‘在隐秘处安息’、在至高者荫下的灵魂多么平静！”试想一下，那些相信上帝护理的坚定信心，在不同历史年月中，即便在最艰难的处境中，这信心也仍然能维持上帝子民，并让信徒们可以面对逼迫，甚至惨烈的逼迫，让他们面对狮子，走向火刑柱。从人的角度来说，如果是上帝的旨意和他所允许的，那他们的心里知道即便敌人可以做这些事，仇敌或许会暂时透过杀害身体而胜过他们，但那意味着，信徒可以立即转入荣耀中与上帝同在。这一教义给历世历代上帝的子民带来了巨大的安慰。我也知道，对处在极其极其困难处境中的信徒来说，布雷克处理这一教义的方法具有启迪作用。他用这种方

式结束了上帝护理教义的导论。在下一讲中，我们将会继续关注行为之约及人的背约。

第五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这样，我们就开始思考布雷克的人类学，即人论部分；我们也看到了他对信徒提出的精彩建议，不仅论到上帝预旨的教义，而且特别论到如何受益于对上帝的护佑持一种正确观点，并真正把使徒吩咐的全部真理毫无例外付诸实践，还有那难解和令人困惑的护理教义，万事互相效力，叫爱上帝并照他旨意蒙召的人得益处。

我们现在要来思考关于“行为之约”的几种探讨。布雷克用以下劝勉结束了“行为之约”这一章后，就从教义部分进入了实际生活部分；这是从十二章选出来的。因此，他说，“行为之约”已经被破坏了，所以对上帝儿女有利的作法，就是离开这个约。人们对“行为之约”还是何等渴望！因此，布雷克不仅在这里，而且在其他地方也提到了这一点，他的意思是说，这句话要表述的内容是：就连在信徒中也仍有这种倾向，认为我们是否蒙上帝接纳仍以某种方式取决于我们的表现如何；这就是这里要表达的观点。他认为，这从人表现出的不信和堕入罪中两件事上是显而易见的，就好像罪能使所有应许都失去效力一样，又像人来到基督面前之前，必须从自身里面找到某些东西一样；又因为私下里依靠自己的行为，当事情进展得很顺利时，就会得到更多鼓励。而且，我们所有人与这种情形都有联系。有时候，在基督徒生活中，情况似乎进展顺利。我们就会很柔和，我们的祷告生活就在发挥作用，我们也从上帝的圣言中得了益处；于是，我们就有了一种隐秘的倾向，认为自己现在比以往没有这样做时，更蒙上帝悦纳。这就是他所说的意思。这意味着，我们仍然私下里有这种愚拙念头，认为上帝悦纳我们，是因为我们里面的一些东西，就像我们在来到基督面前之前，必须从自身里面找到某些东西一样。所以，在这里，他强调的是上帝的恩典和上帝“恩典之约”无条件的性质。因此，他说，人必须以“恩典之约”中的基督作为一切安息与安慰的根基，并寻求他的圣洁作为救恩的主要要素。这是对布雷克以基督为中心的一个何等美好的说明！这乃是一种深刻的陈述。因此，必须以“恩典之约”中的基督作为一切安息和安慰的根基。我相信，这样作才是正确的；而且，他在自己的整本书中一直都在教导，唯有基督，即基督的位格和他作为“恩约中保”成就的工作，才是人灵魂唯一真正的安息之所。在第 12 章中，也就是上一章中，他谈到了这一点；因此，要撇开“行为之约”；这个约已经被破坏了，不可能再依靠这个约来得救了。这种劝诫之所以是必要的，是因为即使上帝的儿女也常常容易关注自己的行为，并因此受到激励或灰心。没有悔改归信的人常常盼望作些什么，认为若充分利用祷告和生命更新的话，所有人都可以被建造起来。但是，这样想的话，他们就受了欺骗。惟愿“恩典之约”成为你看为宝贵的东西；在这里，再次转向这位更美之约的中保；进入这恩约中；

关注这恩约，并要想到最初那人已经死了。所以，你自己拥有这约。这种根据我们的行为鼓励或灰心的倾向，是一生都要解决的教训。

随后，他讨论了罪还有罪带来的后果。布雷克在讨论原罪和本罪的这一章中明确说明，虽然在信徒今世生活中罪仍然存在，却不再辖制他了。因此，这种与基督的联合给他带来活泼的属灵操练时，罪就不再辖制他了。凡不出于这种联合的操练，在一位悔改的人看来，都没有丝毫价值。所以，布雷克是说，这种与基督的联合对信徒的意义如此重大。这样的人渴慕作一切事都能出于上帝，靠着上帝，为了上帝，行在上帝面前，也归给上帝。他们唯独靠在上帝里面所行的一切来更新；换句话说，他是为一位真信徒说话，他非常盼望自己所做的工作都有正确动机，而且当我们发现自己做事别有用心，而不是出于唯一动机出于基督，并归给基督时，就会为之气馁。但是，当然，布雷克也指出了上帝对罪做出的补救之法，即基督是罪人的救主。

所以，我要再来读一遍这一整段内容，因为这是一个美好的范例，说明布雷克作为一位具有爱心和同情心的牧师，是如何高举主耶稣基督的：

此刻，你们当彻底思想这一切事，并要花时间默想自己的情况是何等全然可憎，该被定罪，又是何等无望。所以，一方面，他断绝了一切从人来的东西。若你还没有悔改归信，这或许是一种激发你的方式，让你来求问上帝并寻求是否还有希望，是否我可以靠某种方式得救？若你蒙受引导来到耶稣基督面前，以他为道路，那他就会变得宝贵，你就会认真寻求借着信仰与他有分。若你悔改归信了，一想到这罪的境况，无论你在悔改归信前，这些可能对你有什么意义，都会使你谦卑下来。那么，布雷克说的是什么呢？他乃是再次从罪的教义出发，进行实际应用。你也许可以自言自语，作为基督徒，我可以从中得到什么益处呢？布雷克是说，反思自己的罪恶会让你谦卑下来。而且，这会使你再次认识到，你们唯一的盼望和根基只有在基督里才能发现。他会说，这也会教导你，高举基督，不断应用他。这就是为什么布雷克在其他地方说，一位真信徒要成千上万次来到基督面前；换句话说，就是要不断逃到基督那里，不断寻求祂；属灵生活的本质就是它一直吸引人来到基督面前。布雷克是说，适当反思罪，会极大地让我们谦卑下来，并会让我们高举基督。这就是为何要为在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长进，为让我们越来越尊崇他，我们也要越来越意识到我们自身有何等深重的罪。而且，在这种背景下，基督一切的宝贵、一切的美德，一切的荣耀光辉才能闪耀出来，让人受到激励；而且布雷克说，它会激励你荣耀上帝，这是感恩的表达，感谢他差遣自己的儿子来，叫罪人能透过他，也让他带领他们享受永恒幸福，或永恒快乐。

于是，这又带我们来到布雷克的基督论，即关于基督的教义。然而，正如大家看到的那样，在我到此为大家提供的引文中，再次看到了基督论是最终交织在他整本著作中的。布雷克从未错过任何机会引入基督；他也从未错过任何机会让人专注基督。而且，在第 16 章论“恩典之约”第 449 页，布雷克以一种独具特色的方式，敦促罪人进入这奇妙的“恩典之约”中。他写道，在这一约中，可以找到救恩的丰满，再往回翻一点，查考前面提到的这项盟约中的所有应许，请思考：除了这一点外，你是否还有什么想要的。若没有，因为没有任何缺乏，就应当接受这一恩约，并将自己交托给主。那么，布雷克说的是什么呢？再说一次，与他在整本书中所说的是一致的，他是说，信徒啊，你应当回顾并思考我谈论的这项恩约；思考这项盟约所有的祝福和益处。有什么缺乏吗？他说，当然没有。于是，他一如既往地鼓励人们，说，接受这恩约，接受这恩约，而且要将自己交托给主。你们失去的只有污秽；你们歇下只有沉重的负担。你们弃绝的不过是一个苛刻辖制人的工头。与此相反，你要与之和睦同居的却是上帝。这就是这项盟约的本质。这约包括的只有光明、慈爱和快乐、纯全的圣洁，这是凡这恩约上有份的人现在和永远都会享受到；你为什么还犹豫呢？来吧，做一个决定，进入这恩约吧。所以，请原谅我又重复了一遍；但是，大家会再次看到，他一直都在致力于应用；他一直期待找到一种能用来鼓励信徒的方式。在这一章稍后一点，他谈到，主必不离弃借着基督来到他面前的人。即使这许多年来，你一直在悖逆这友好的邀请；即使到现在为止，你的整个生命不过是在犯罪；即使到现在为止，你一直以来所做都是可憎的事，是一个杀人犯，一个淫乱的人，一个奸淫犯，一个强盗，一个诽谤者，或是一个骗子。那么，布雷克在这里说的是什么呢？他是说，这项恩约的本质乃是这样，无论你过去何等沾满罪污，无论你的生命过去是何等邪恶，不管你过去犯了何等的罪，在这一恩约中，都有一项白白的、无条件和善意的邀请，他称为出于恩典的善意邀请。他说，只要你愿意认自己的罪，真心为罪忧伤，并真正渴望在这恩约及其确据的一切果效上有分，就是唯有借着他，你才能在一切益处上有分。不可灰心，因为在这事上仍有希望。来吧，他说，因为主必不丢弃你，倒要像他所说的那样，收纳你们。大家可以在所有应许中看到这一点，例如《约翰福音》6 章 37 节，凡到我这里来的，我必不丢弃他。所以，你们看到，他乃是耶稣基督忠心的仆人。他是一位牧师，鼓励罪人来到基督那里，鼓励他们来寻求避难所，极力消除拦阻我们来到基督面前的所有障碍。

我们看到，对此着重描述的还有随后一章，即第 17 章“中保耶稣基督补赎的必要性”。哦，他说，你们这实在穷乏困惑的人啊。你还有得救的盼望，不是因为你们困惑，而是因为有一位中保赐给了你这困惑的人。现在，请注意：布雷克不会听任人就这样以自己的愁苦告终。而且，他在这里不是说，你们之所以有希望，是因为你们对苦难有充分的认识；不然，他说，这不是因为

你们的困惑；而是说，你们有盼望，是因为有一位中保赐给你们这样的罪人。耶稣基督，他发出声音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都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赐给你们休息，《马太福音》11:28 节。对你们这困惑、毫无盼望、贫穷和经受忧患的人来说，我宣告：有一位救主，一位不为异教徒认识的救主，虽然他们知道有一位上帝存在，但他们却不知道有一位救主存在，有一位中保在他们中间传扬。这位中保呼召你，邀请你，并应许说要拯救你，只要你来到他面前；因此，你们当因这蒙福的现实欢喜快乐，从你自身之外来寻找，来仰望他，凭着信心来接受他，能以得救。这就是福音的明确无误的语言，这就是布雷克毫不犹豫说出的语言。他毫不犹豫邀请罪人逃到基督那里。

然后，在他处理基督神人二性的这一章中，他谈到了这一点。这是在第 18 章第 511 页，没有任何人能够成为中保，将人带到上帝面前，只有既是上帝又是人且是一个位格的基督。上帝的儿子首先必须亲自与人联合，才能让罪人恢复与上帝的友谊与联合。所以，布雷克在这里和其他地方强调的是道成肉身的一个方面，这一点常被人忽视或没有得到足够重视。布雷克说的不过是，在道成肉身事件中发生的是上帝与人的联合，神人二性以一种牢不可破的方式联合起来，直到永远。这就是为何布雷克在稍后一章中强调说，在基督的升高中，我们没有消除道成肉身事件，我们消除的是他的降卑。因为道成肉身是永存的；他永远是道成肉身的上帝。他永远是以马内利；他永远是上帝在肉身显现，这就是布雷克在这里要强调的内容。他是说，谁能把上帝和人再次联合起来呢？除了耶稣这位既是上帝又是人的中保，谁能将这两下联合起来呢？所以，他接着说，看哪，拯救罪人是何等大的作为！需要何等全备的智慧才能构想这种救法！众天使一道也无法想出上帝构想和启示的这救法。他们虽盼望考察此事，却绝对无法理解。这是何等的祝福，只有他才能成就这事，而且他竟为了这一旨意差下了自己的儿子，这里再次出现了，并让他亲自与人性联合。为了成就这一计划，需要的是何等的全能！所以，布雷克完全惊叹于上帝的智慧，设想出借上帝儿子道成肉身来救赎人的方式；借此，上帝与人在主耶稣基督这个荣耀位格中联合起来。然后，他接着在第 516 页说，人们必须以主耶稣为上帝本身，并如此存尊崇、敬畏和崇拜中的信心来与他互动。然后，他继续说，既然他已经成为我们的兄弟，那我们就可以也必须与他相交，总要把他放在与我们的关系中看待他。因为不管是这位使人成圣的主，还是被分别为圣的人都同出于一。他是我们肉中的肉和骨中的骨。这一点，布雷克说，就让人生发出坦然无惧和亲密之情，将我们的所有需要都带到他面前，这位主本身既是人，曾在灵魂和身体中受过困苦经过忧患，就能明白人的心。他不仅能也的确体恤他们。他认为，这种亲密之情使人心柔和下来；哦，这一点很美；它让人坦然无惧地亲近他，并以人的方式与他相交，并向人说话，将我们的事告诉他；又基于他的神性，就将这交托他。布雷克说的是什么呢？布雷克乃是说，他的人性应该激励我们亲

近他。在他的人性中，他是我们的兄长；他说，这一点应该让我们坦然无惧，把我们一切的需要带到他面前，最终把我们的需要交托给一位既是人又是上帝的救主。这一点，他说，就会激发出人对他甜蜜的爱心。

随后，他接着探讨的是基督的职分，在第 19 章第 528 页讨论的是他先知的职分。他警告那不敬虔的人：你们要悔改，也当知道你们若不勤勉地听从他，不断恳求他，并盼望他应允，也不跟随他的旨意的话，他就会保持沉默。我要再回头看一下；在前面他说，你们这未悔改的人，这就是我想读的内容，你这未悔改的人，你若不留意，他必不会一直对你说话。他会带走自己的圣言，自己的圣灵，或是除灭你；而那时，就太晚了。因此，这是何等明确的表述；你们当思想这事！他要么会挪去自己的圣言，要么是圣灵，要么就是你。那时，就为时太晚了。因此，布雷克暗示，若我们拥有他的圣言，他的圣灵激发我们的心，而我们还在活人之地，是何等大的祝福。所以，在《诗篇》第 95 篇中说，惟愿你们今天听他的话，你们不可硬着心。但他也劝勉说，信徒不要忽视这位先知；我们若这样行，他说，他就必保持沉默，越来越将自己隐藏起来，将你们留在黑暗中。但是，你越专注一贯地聆听他的训诲，他就会越来越将自己的隐秘事向你显明，并赐下更深的洞见认识你可能已经知道的秘密。这与我们讨论圣经论时前面所说的一样，布雷克雄辩地论述：我们要忠心一贯、每天存祷告的心与圣经互动，借此我们听到主耶稣基督先知的声音；而且他对信徒说，你若不留意那声音，就必住在黑暗中。我相信，基督徒发现，自己置身于属灵黑暗中，又缺少属灵成长，和他们忽略存祷告的心与圣经互动有很大关系，借着圣经我们听到我们先知的声音，正如布雷克所言；他在我们忠心与他圣言互动时，就会将自己的隐秘事向我们显明，并赐给我们更深的洞见了解我们可能已经知道的事。

接着，在这一章中，不，是下一章中，准确说在第 20 章第 557 页，他在这里探讨了基督大祭司的职分。他这样说：无论如何要知道，这念头是属地的，是从无知和软弱的信心发出的。我照着上帝的圣言向大家保证，主耶稣现在和他当年一样怜恤人，也和当年一样留意人的痛苦和渴慕。所以，布雷克就在这里做了结论，他在查考基督大祭司的教义，承认他继续作我们的大祭司，在升高状态中在天父上帝右边。所以，他说，现在也可以像当时那样自由和熟悉对他说话。令我痛心的是，有件事确实影响了主耶稣的怜悯，哦，就是要照着他本相来认识他；有多少星期，信徒会坦然无惧来到他面前，流泪恳求倾心吐意，并相信他会帮助呢。所以，布雷克乃是说，我们对基督无知会从属灵方面伤害我们。但是，我们越把握住他是谁，我们就会越明白他是怎样的主，还有在他大祭司的职分中，我们越了解他是一位真正怜恤人的大祭司，我们就越会受激励来到他

面前和对他说话，就像他站在我们面前一样。我们能，布雷克说，你们也呢自由向他说话，就像那些实际站在他面前的人一样。

随后，他专注于君王的职分，他说，这位君王的脚步对人的心灵是何等祝福。它如何吸引这人的心在爱中归向他。他的心意就是这人的心意；而且，这人最愉快的事就是，照着讨他喜悦的方式去做或不做某事。哦，人心何等渴望与他直接相交，面对面看见他，并永远沉浸在这相互和完美的爱中！所以，布雷克在这里再次强调，正像他在自己整部著作中一再强调的是什么呢？这就是真基督徒，真正信主的人乃是离开他就不能做什么的人；对真信徒来说，基督就是一切。而且，人的心灵被吸引到他面前，与他相交，并面对面看见主，是一位真信徒在今生中可以经历的最甜蜜的事。布雷克说，耶稣的名字乃是用金字写在他心灵中。为了他的缘故，这人会非常乐意撇下荣誉、财物、丈夫、妻子、父母和儿女；生命是宝贵的，但他却愿意为主舍弃。换句话说，基督是信徒的全部。既然主耶稣是君王，你们就必须信靠他，布雷克说，而且要有信心，思想你自己安然处在他保护之下；所以，他做了实际应用；他说，信徒啊，你当思想耶稣的君王身份，要思想这对你们意味着什么，你当思想自己在主耶稣里的安全；他说，凡能带给人安息的一切都能在他里面找到。他全然丰富，他是全能的，他是良善、信实和真正的主。相信他，就要荣耀耶稣和他一切的完美。所以，布雷克说，你再不能比这更信靠、更尊崇耶稣了，就是完全无条件相信耶稣，在任何时候相信他，在任何境况下都相信他和并仰望他，亲近他，依靠他，安息在他里面，并依靠他。

布雷克同样也用一种很实际的方式对基督各种状态做了讨论。他说，当我们默想他的降卑时，就会让我们治死旧人。当我们默想他的升高时，会激发活出新人，这又是一处非常实际的应用。所以，布雷克在探讨基督的降卑状态时，即我们在这里讨论的这位中保的司法状态，他在降卑状态下作为中保是有罪的；而他在升高状态下，是完全无罪的。所以，首先在他论基督降卑的这一章中，他说，你是谁，竟让基督为你承受这一切的苦难呢？靠着你自己，你们里里外外都无非是罪，因此你的本性是如此可恶、可憎、让人难以忍受和该受刑罚；在耶稣和你之间竟何等不能兼容呢？深陷于悲惨状况中，承认自己不配，让上帝和上帝儿子来卷顾你并思想你。最重要的是，应当思想在你身上看到的一切事，都会让主耶稣因你反感，不能向你行善。专注于自己悲惨的境况，直到你觉得自己就像我们刚才所描述的那样；接下来，是布雷克的经典之处，就是随后要让自己凭着信心来到主耶稣面前。所以，若你承认自己是谁，若仍然靠自己，你该怎么办呢？来到他面前，让自己来到他面前；他说，你要谦卑下来，但不要被这过于人能理解的观点弄得不信，

就是耶稣竟然会爱你，而他竟然会爱你到这地步，甚至因为他爱你，他竟至受苦和受死。不过，你当相信这话，又当承认这就是主所行的，是你眼中看为奇妙的。所以，布雷克完全符合清教徒的方式，一直鼓励信徒从自身之外来仰望基督，一直鼓励信徒来行使信心，一直鼓励信徒来利用基督。这自始至终都是他整本著作中所做的，正如我们多次看到的那样。他继续说，当将基督的受苦摆在你面前作榜样，好对付旧人并治死罪。当怀着鄙视和蔑视方式来看待世界和一切的罪；当看它们是被挂在绞架上，被钉十字架的；当将肉体连同邪情私欲都钉在十字架上；你岂可仍要去做基督必须付出如此痛苦代价的事呢？所以，布雷克说，对付罪的最好方法，就是把重点放在基督付出的代价上，他为我的罪要受了何等苦难。他说，你岂可仍要去做基督必须付出如此痛苦的代价的事呢？难道基督的爱，对苦难的敬畏，不会在你身上引起圣洁的愤怒，让你甘心受痛苦，并治死那使基督如此痛苦并让他受死的罪吗？而且，在论基督的受苦这一章中，布雷克不断强调，信徒多多默想基督的受苦是何等有益。当我们看到主耶稣基督受苦时，就没有任何事会让罪变得如此邪恶，如此丑陋，也如此让人唾弃。

然后，在第 23 章中，他谈到基督升高的状态时，布雷克谈到了这一点，对上帝儿女来说，没有任何事比仰望耶稣更让人喜悦了。仅此而已！而且，我们已经谈到这件事许多次了；现在，大家可以看到，布雷克是何等一致；他一贯地强调同一个主题；在他的整本著作中有一种贯穿始终的一致性；对上帝的儿女来说，没有任何事比瞻仰耶稣更让人喜悦的了。这就是属灵喜乐的精髓，这就是为何敬虔的撒母耳•卢瑟福提出基督是天上之天这一深刻表述的原因。唯有基督自己的位格，还有基督的临在，才构成了信徒天国的本质。若是他不在那里，那天堂对他们来说，也是地狱；正是他的临在构成了属天喜乐和幸福的本质，因为正如布雷克所说，对上帝的儿女来说，没有任何事比得见耶稣更快乐的了；上帝的愿望是，要让自己的儿女喜乐，因为他常常劝勉他们相信这一点，应许说那得见他的人就欢喜快乐了；没有任何事比发现一位荣耀的耶稣更内在更一致的了，因此惟愿你默想他是甘甜的。

这样，我们就从基督论转入到了救恩论；再次，我们会给出一些选出的引文，因为救恩论的主题实际上是交织在整部作品中的。所以，我要用一个提问开始，这个问题会我们这作牧师的人面前，也见于他对重生问题这一章的讨论中：我如何知道，我的悔改是真实的？我如何知道这是真实的？听听布雷克回答这个问题的智慧：他说，任何人都不应关心人悔改的方式，因为他的悔改方式不是他本人规定的，也不会与其他人悔改的方式一致。只要你的悔改是真实的，那一切都好了。因此，当你思想悔改的方式时，不要犹豫不决，即使你从未读到过或听到过这等事。上帝

的道路是隐秘的，即使在人通常的悔改方式中，一个人也会经历他人不熟悉的东西。然而，人们必须经常思想上帝借以引导我们的护佑和道路。这会有助于我们赞美，荣耀上帝，确认自己的属灵状态。所以，布雷克不接受有某种人们悔改必须合乎的蓝图。这会给人带来了更多黑暗；他反对这种概念，我们会在另一段引文中看到这一点；但无论如何，布雷克乃是说，与此相反，你们要专注悔改带来的结果；如果这些果子是真实的，如果它们是合乎圣经的，那你的悔改就是真实的，即使让人悔改的情况非常独特。我相信，这就是为何圣灵要让吕底亚的悔改和狱卒的悔改在同一章中出现的原因；尽管处境截然不同，但果子却是一样的，而且在这一章中，结果乃是一致的。

所以，布雷克在第三十二章中把信仰生活描述成，不断逃到那里并以基督为粮。我们已经提到了这一点，这里我会实际阅读他做出这一表述的实际引文。他说，真信徒啊，信心可能已经在你们里面扎了根，但我还想给你们一两句劝勉。令我痛心的是，你们在信心上的进步如此少，对基督里的信靠如此少。令我痛心的是，当你相信时，你们对这些应许操练的如此少，很少思想上帝在基督里的完美。即使相信基督，不断利用你已经成为儿女的应许，这在基督里都是“是的”。在布雷克的著作中，这本书中的另一重要主题，实际上有一整章，第 42 章，他在这里讨论了上帝儿女如何利用这些应许的主题。在这里，你看到：他说，要不断运用这些应许。他认为，上帝已经在他的圣言中作了应许，让他的儿女们来掌握。他说，在任何情况下，你们可以根据灵魂或身体的状况，来寻求适合这情况的应许，并承认它是绝对真理。然后，照它们应许的样式，将它应用到自己身上，用它来激励你的心，因它欢喜快乐，并存着确信等待应许的实现。再次，布雷克毫不犹豫鼓励上帝的儿女积极与上帝的圣言进行互动。所以，他除去了极端加尔文主义对圣经宗教的歪曲，这会使人产生一种不圣洁的消极，而不是一种圣洁和恩慈的行动，布雷克一直都在鼓励信徒。他接着，这里有一个声明，若没有 1000 次，那也是经常说，要借着信心接受主耶稣。我必须承认，荷兰文的语气实际上要更强烈；在荷兰文中，它说的是，一千乘以一千倍，换句话说，他们总要千万次相信耶稣。为什么呢？他们对主耶稣的接待，并没有像应当作出的那样毫无保留，也不够清晰和诚恳；它没有像本来应该的那样全心全意；这种对他的接待乃是他们日用的饮食，所以他们要一遍遍地重复。我相信，这就是为何上帝吩咐以色列人要早晚献祭的原因。他想用一种图画方式来教导他们，他们可以通过寻求赦免来开始这一天，他们可以通过寻求赦免来结束这一天，因为这羔羊指向的是上帝的羔羊，上帝随时愿意赦免人。然而，布雷克也认识到，有许多信徒缺乏确信。许多真正称义的人没有得到确据，或很容易失去这确据，因为他们盼望作自己的审判官，并将自己的感觉作为确据的根基。现在，有多少人没有犯这种错误，想以自己的

感受作为确据，而不是上帝的圣言呢？若有人一直有这确据，那实在是一种祝福；然而，上帝正常的方式绝非要印证自己儿女，并给予他们这种确据的感受。主已经确立了一种更坚定，更持久一贯的另一种基础：就是他的圣言。所以，布雷克在这里和其他地方乃是说，我们必须学会在上帝圣言中找到自己的安息，而不是任何时刻都从我们的感受中去寻找。若有人渴想自己的心不要在这一重大事务中受欺骗，这是件好事，人如何才能有这种明确坚定的确据呢？他必须像大卫那样，常常让自己来到耶和华面前，上帝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惟愿他也能转向上帝的圣言，看这里作出了什么应许，还有它们是向谁作出的。惟愿他在献上自己心灵的同时，确信这些应许的确定性，因它们是由这位真上帝发出的。我发现，布雷克一个令人耳目一新、反复出现的主题就是，他一直都在鼓励上帝的百姓和信徒利用这些应许。他乃是说，这应许摆在那里是为了让你们使用的。他说，你们要去查考圣经，找到对你情况的应许，并接受这些应许，因为所有这些应许在基督里都是“是的”。借着这些应许，上帝仿佛伸出自己的手，并对自己的儿女说：抓住我。我们接下来会在下一次讲座中，重点关注称义带来的果子。

第六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现在，我要从刚才结束的地方开始，我们讨论了缺乏持久确信的问题，还有布雷克是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的。我们再来读一遍这段引文中的最后一句，然后我们会接着讲。布雷克说，惟愿他此时也能转向上帝的圣言。这其中包含着精彩的牧养指导。请转向上帝的圣言，来思想上帝在其中有何应许，是给谁的应许。惟愿他在献上自己心灵的同时，也能确信这些应许的确定性，因为这是一位真上帝宣告的。接着，我们会讨论称义的结果。而且，论到称义的教义，布雷克当然认为是唯独因信称义；然而，接着他就巧妙地过渡到称义的果子。这些果子是什么呢？他说，它们乃是被收纳为儿子、平安和喜乐。你们要认真听，作为上帝的儿女，当向上帝祈求你所渴慕的一切美物。在他的整本著作中，布雷克从不迟疑鼓励上帝的子民，要亲近这位在基督里的天父上帝。布雷克懂得因信称义的合理结果。他说，这就是为何上帝没有让自己儿女在今世富裕，而是让他们在其中有很多空虚，好让他们将儿女般的渴慕告诉上帝，并祈求他来成全。当你告诉父上帝自己所有的需要，就是任何压抑你、威胁你，还有你渴望拥有的东西时，就当像小孩子祈求自己父亲那样去行。不要战兢，也不要远离上帝，倒要像小孩子那样用你领受的坦然无惧，来呼求阿爸父。要用甘甜、儿女般的祈求告诉他成就你所渴慕的，这是上帝所喜悦的。布雷克直截了当地指出了这一点，正像他在自己的整本著作中所做的那样；讨上帝喜悦的是，当上帝儿女对福音有很好领悟，让他们能进到他面前呼求阿爸父！他渴望这种情形出现。这会激动他本体的最深处。他接着在讨论属灵平安的这一章说：正如此前描绘的，你们已经在某种程度上享受过这平安的人，还有认为真正在自己里面找到前面谈到的五种平安标记的人。务要留意，不要以任何借口否认这恩典。你或许会在自己的环境中犯罪，让你自己忧愁，拦阻了你在平安和敬虔上长进。请注意他在这里所说的，你会犯罪违背了自己的良心，让你自己忧愁，又拦阻了你在平安和敬虔上长进。所以，布雷克懂得，除非基督徒灵里有平安，就不可能在敬虔上长进，就不可能过一种有果效的基督徒生活；所以，上帝盼望自己的儿女能享受那出人意料的平安。你当依靠在上帝面前的良心的见证，这良心就见证你本章前面提到的内心样式，而它们在你心中真正的运行就会承认情形的确如此。这就是，你已经与上帝和好了，即使它带来的光照和感受已经消失，这也不会失去。换句话说，布雷克是说，在这一特定时刻，你或许没有像以前那样强烈、敏锐地经历到或享受到那种平安，所以，若是你心里浮现出这中想法，说我是在欺骗自己；若它的出现毫无缘由，就要立即弃绝它。你一直可以确信，除了使我们远离基督的东西外，没有任何事能欺骗我们。何等美好的陈述！让我重复一遍：你一直可以确信，除了使我们远离基督的东西外，没有任何事能欺骗我

们。当然，黑暗之王总是企图使我们远离基督。布雷克非常清楚，我们绝无任何理由不来到基督面前；不管我们会怎样失败或退后，那通向基督的道路总是敞开的，布雷克说，任何使我们远离基督的东西，都是欺骗我们的。凡激发我们来到基督面前的事，都不是欺骗性的；也不能欺骗我们，因为上帝引导我们走在救恩道路上。因此，不要放弃自己的自由，倒要亲近上帝，因为我们与他有平安。然后，他接着在下一章中探讨了属灵喜乐，他作出这一非凡表述，他说，上帝喜悦他儿女喜乐。这也为我们作出一种简单类比。凡爱自己儿女的地上父亲，都乐于看到他们幸福；儿女忧愁时，他们也会忧愁。地上的父亲总会努力促进儿女的最大益处，希望他们满足，找到自己的幸福，并与自己父亲有美好关系。他说，上帝的旨意是，让他们能欢喜快乐，珍视各种益处，全然信靠他的圣言和他的应许，欢呼雀跃，用愉快歌唱的嘴唇来唱诗赞美他。他们欢喜快乐是上帝所喜悦的。“但你是圣洁的，是用以色列的赞美为宝座的。”（诗 22:3）你渴慕行上帝喜悦的事吗？上帝的亲近、他的同在，还有你与他有亲密相交，是你所渴慕和喜悦的吗？你当让自己常常凭信心喜乐地生活。不是凭感觉，而是凭信心。

接下来，我们要看一下布雷克就圣礼和应许教导的一些评论。当然，这两个是一个主题，两者之所以密切相关，是因为上帝透过可见的圣礼赐给他子民确据，他的应许在基督里都是阿们的。请听布雷克如何鼓励信徒从洗礼中找到安慰。论到洗礼，你当不断追问自己，基督已经为我死了吗？难道他的宝血不是为洗净我们的罪流出，使我与你和好吗？难道你不是我的父，我是你的儿女吗？难道这洗礼不是赐给我的一个印记吗？这印记能被打破吗？当然不能！因此，我的罪得了赦免，得与你和好了，能分享“恩典之约”的一切好处。请留意，布雷克如何鼓励信徒从上帝圣言中得出合宜结论。这不是自以为是。信徒若否认这一点，才是自以为是。布雷克总是鼓励信徒从上帝圣言中得出合宜结论。我要紧紧抓住这真理并满怀喜乐和勇气奔走前路。要奋力在其中操练，它将大大使你刚强，以至即使你不知道的时候，你就已经在幼年时代得着上帝的印记了。不要向不信的念头屈服，被抛来抛去问自己，我已经重生了吗？我已经是一个信徒了吗？洗礼真的是一个印记吗？这种想法会何等严重伤害和剥夺洗礼的效力啊！因此布雷克明显教导说，若一位信徒已经接受了正确洗礼，那他就会从洗礼中受益，就像从圣餐中受益一样。在这一章稍后一点，他再次做了一段精彩应用：当你觉察到自己的罪，而你又无力抵挡罪时，就要再次应用洗礼，叫你得以刚强，并要激励自己，尊洗礼为盟约印记，就是上帝应许要除掉人的石心，赐下肉心，叫你行在他的道路之上。请带着这类相似的应许和洗礼的印记，来到主面前说：主啊！请看，这是你的应许，这是你愿意将它们成就在我身上的应许印记。我现在祈愿这件事成就，就是我被洗净能够行在纯全和圣洁中。我相信你的真理，我期望这些应许成就，并依靠它。所以，布雷克一直

在做的，就是清教徒一直建议人要做的。他们建议说，要拿起上帝的应许，用他自己的应许把他的手束缚起来，好叫他必须成就他所应许的。这并不是假设！这是布雷克一直鼓励信徒的，要存着正信的心进行合乎圣经的应用。

随后，在论圣餐这一章中，他如此说，在领受圣餐后，你绝不可行事像卸下你一直挂虑的重担一样，你现在心满意足了，因为盼望自己没有吃喝自己的审判；于是，你就回到了从前的生活状态中。务要留意禁戒这种行为。在圣餐后，务要小心行事。若撒旦在你准备领受圣餐和领受圣餐时没有胜过你的话，那他就悔在圣餐后继续努力要胜过你。因此，在这一章的整个脉络中，布雷克都在强调，作为信徒，我必须承认，上帝通常的方式是在圣餐中以圣礼赐给我们确信。即便我们离开圣餐桌，内心却没有本来该有的那种感动，这并不意味着圣礼没有效力。所以，他乃是说，你离开桌子时，不要觉得就像什么都没有发生一样，就像上帝没有对你说话一样。他说，上帝诚然说了。所以，若你阅读这一整章，他强调说，我们必须明白，上帝喜悦首先且最主要借着圣餐赐给自己子民确信。接下来，是奇妙的 42 章，题为“信心生活与应许的关系”。现在，我引用的是 620 页。请再听一遍，布雷克是何等坦然无惧地说话的，他说，你们要寻求一个针对你处境的应许。把这一应许看作真理之上帝向自己儿女作出的，它们必然会明确应验。你们当思想他儿女该有的行为，不论情况如何，都绝不能改变上帝的应许，使它归于无效，因为这一特定应许是在绝对状态下做出的，正像“恩典之约”中所有的应许那样真实。它们的成就不依赖于来自人一方的任何条件，即使有些应许论到短暂事情，例如，《以赛亚书》1：19-20 节。仔细查看以下，接受应许者的特征。它们要么是在直接的处境下，要么就是有条件的。在上帝面前，将这些与你的处境进行对比，让上帝和你的良心来判断，这些情况是否出现在你身上。因此，布雷克的确说，这盟约的应许有特定的标签。所以，从这种意义上讲，有可能那些不信的人会自以为是地利用这些应许。但是，布雷克乃是说，根据圣经，我们的确拥有上帝儿女的标记，一位信徒抓住这些应许并接受它们并不是自以为义。这就是特别突出的第 42 章的有力之处，这一点你会在第二卷的结尾发现。

让我们来看一下成圣生活。在第三、第四卷中，你会看到对真信徒属灵生活非常透彻、详尽、全面的描述。在对这个题目的处理上，布雷克堪与他同时代的清教徒比肩。我甚至可以大胆地说，你很难找到一本著作，即便是一本清教徒的著作，从中找到对属灵生活的所有方面和标记，对成圣生活各个不同侧面，有如此详尽的描绘。在这方面，布雷克对清教徒的作品作出了独到的贡献。首先，成圣生活的处境当然是“十诫”，即“十诫”中的律法，这乃是人类行为不容置疑的规范。

因此，布雷克讨论说，对律法的顺服，是信徒对领受的上帝恩典表达的感恩之情。在 45 章中，他说：你应当每日透过律法来省查自己。确定哪条律法你违背了，哪条律法你遵行了。这会让你谦卑下来。在将来变得更谨慎，它会让你祈求圣灵来指引；更重要的是；耶稣对你而言会更加宝贵。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结论！因此，布雷克并没有鼓励上帝的百姓止步于遵行这律法，恰恰与之相反！他说，要照着这一标准来省察自己的生活，好叫你越来越依靠耶稣，而耶稣对你来说会越发宝贵。因此，在这里我们赏心悦目地看到，在这段中律法与福音是如何完美地联系在一起的。

“主祷文”，是成圣生活的操练。因此，你大可不必刻意侃侃而谈表白自己。布雷克特别探讨的是个人祷告。而他所说的是：在你内室中，当你独自与上帝同在时，祷告的流畅和关联性并不重要。你是否在挣扎，你是否不很清楚到底想说什么，都并不重要。有时候，你必需短暂停片刻，不管是情势所迫，还是灵里的性情要求使然。因着被更新，你会带着新的力量和精力开始。你也无需担心先说什么，后说什么。那样就是头脑的工作，而不是心灵的工作了。你也无需担心自己有没有重复已经说过的事或话，只要你不是因为心不在焉重复祷告。然而，你要小心防止无心地用“主啊！”作为感叹词。当然，有些人一直这样说。所以，他乃是直截了当地说，当你在内室中祷告时，尽可以即兴祷告，倾心吐意，知道你是向上帝祷告，万有在他面前都是赤露敞开的，他比你更知道你的需要，远超过你的话语所能表达的。又一处，非常精彩、实际且能牧养人的建议。

随后，布雷克讨论了属灵生活的许多标记。其中一个标记就是对耶稣的爱，这是我最喜欢的章节之一。因此，请听他在这里是如何跟信徒讲道理的。这一点非常精彩，他说：你为什么要去教会呢？你为什么读圣经呢？你为什么经常去独处，又为什么经常追求独处呢？你在那里做什么呢？你在那里追求什么呢？你是否回答说：我的主耶稣不见了，他已经离开了。我寻求那位我灵所爱的，我为自己的愚蠢悲伤，因我在他敲门的时候没有开门。我敢悲叹说因为我犯罪，使他离开了我，使圣灵担忧吗？我敢叹息哭泣，倾倒自己苦毒的怨言吗？我敢如此失望以至于其他人都生活在爱的喜悦中，耶稣对他们何等甜蜜，而我却只能远远站着吗？耶稣将自己向我隐藏，不让我找到他。为这原因，我听从他的话，以为他或许在那里；为这原因，我转向圣经，或许在那里得听见他的声音；为这原因，我常跟敬虔的人团契，他或许喜悦从那里在爱中向我启示他自己。这就是一个没有耶稣就得不到满足的人发出的告白。这就是使徒论到这个事实，就是他们爱慕主的显现，真信徒也总是寻求主的原因。那些等候他的人，他“要向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我们说的是《希伯来书》第 9 章。所以，这就是布雷克所说的意思，真信徒总是在寻

求主，当他们读圣经时，当他们进入内室时，当他们去上帝的圣所时，当他们跟其他信徒见面时，当他们读经时，当他们祷告时，当他们领受圣礼时，他们总是寻求他。

接着在第 94 章中，布雷克给出了为什么信徒要怀疑自己的信心是否真实的 13 个理由。单单这一章就是一篇杰作，一篇教牧关怀的杰作，由一位具有非凡、广博牧养受伤灵魂经验的人写成的。因此，他在讨论其中的一个疑惑时说：你常常会里面感觉到如此死气沉沉。现在他说：如果你确实像你想象的那样死气沉沉，那你的不满从你的情况中何处产生的，你痛苦的徘徊又从是你悲伤中何处而起的呢？一个死人是不会有任何情感的。然而，你感觉到自己的麻木，这证明了你还有生命，不过非常微弱。何等非凡的说法！感觉到自己的麻木！当属灵生活被陈明在你面前，它的宝贵之处与跟耶稣甜蜜相交、在爱中依靠他、赦罪后良心的平安，谦卑温柔地行在上帝面前，这些内容完全协调时，难道你不熟悉吗？你之前的经历没有浮上心头吗？既然有了对这种性情的热爱，若这只能用一句话来对你说明的话，难道你不会全身心、迫切选择它吗？的确有证据明确证明，即使在你的死气沉沉中，仍然有生命，因此你不可因自己的死气沉沉，就否认自己的信仰状态。奇妙的属灵建议！

我们现在接着分析布雷克的教会论，改革宗系统神学的第五个重要问题。首先，我们来看，对教会作为基督耶稣的身体，他是怎么说的。他把教会的目的定义为：圣徒操练彼此相交及基督身体正常运转的需要。因此，他在第 24 章中说，教会存在的首要目的是为了颂赞上帝。这是一个重要的论述。上帝的教会，基督耶稣的教会，存在于这个世界上是为了一个主要目的，就是透过她叫上帝可以在这个堕落的世界上得着荣耀。既然教会是属天的国度，上帝的子民有上帝作他们的父，也有主耶稣作他们的大君王；那么，当这些人在爱中生活并敬畏上帝时，上帝的荣耀就得到彰显。当他们顺服他尊他为主时，信靠他以他为大有权能和信实的主时，当他们一起过着单纯、圣洁的生活时，更是如此。然而，当那些被称为他名下的人没有这样生活时，主的名就会被亵渎。这是一件悲哀的事，也是一个悲哀的结论。布雷克说：我们作为教会的肢体应该这样行事，好让上帝的名被人尊崇，而不是被亵渎。当然，不幸的现状却是，如此多自称基督徒的人让基督之名蒙羞，因为他们的生活与他们宣称的相背。如果说世人对我们有任何鄙视之处，那就是自称基督徒的，但他们的生活却完全与自己所宣称的相背。这是妄称上帝之名的一种形式。这就是为何布雷克说主的名会被亵渎、蒙羞辱。他继续讲到，主的旨意是他的名透过他国度降临被人尊为圣。他已经塑造了这群子民，来宣告他所配得的赞美（赛 43:21）。他已经为基督的荣耀呼召了他们，来宣告归给他的赞美。因此，当布雷克在展开教会论时，强调的正是透过教会，让上帝的

国临到了这个世界。正是透过教会，上帝在这个堕落的世界和人类中，重新建立起了自己的道德国度。因此，布雷克强调的是，教会乃是上帝在这个堕落世界中的代表。正是教会组成了上帝此时正在塑造的新人类，当基督再来建立有义居住在其中的新天新地时，这个新人类将再次与基督同住，直到永远。

因此，布雷克也在第 26 章中讨论了教会成员之间如何彼此相交的问题，因为布雷克认为，这是主耶稣基督的荣耀借以在这个堕落世界种彰显的方法之一。他说：第一要紧的是，整个教会要像灯台上的灯一样照亮，她要成为山上之城，将尊荣和荣耀归给基督，受到教会外的人尊敬。当然，我们从《马太福音》第五章中知道，基督告诉我们说，他由信徒组成的教会乃是蒙召成为世上的盐，来为败坏的人性调味，来抑制罪的败坏；但他也说：你们是世界上的光。信主的人！就是上帝的教会，乃是我们这个黑暗世界属灵生命的唯一来源。基督说，你们是山上的城；布雷克提到的就是这一点。换句话说，我们的基督教应该像山上之城那样明显，应该被所有的人看见；从而就像基督所说：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第二，所谓圣徒相通，他认为，会众因此得到建立。敬虔的人会受到其他人的榜样激励，也会同样去行；结果，很多人就会因此归向主。人会看见大群教外的人涌入，承认上帝居住在教会中，并说她真是教会。因此，换句话说，当上帝家中的信徒能行事端正、正当相交、彼此相爱时，就会产生一种果效；这就会巩固教会这个大家庭，就会让教会更有效地成为山上之城。第三，他说，这将带来彼此的喜乐和合一。爱与和平就会更新信徒，让他们不再渴求世人的爱。是的，他们就会十分勇敢地忍耐，并忽略世上的一切轻视、诽谤和的逼迫。换句话说，它具有巩固的效果。当上帝的教会聚集敬拜时，当他们在团契中互动时，它就会巩固他们个人的信仰，就会装备信徒，特别是当他们在这个极力要毁谤、逼迫、恶语攻击他的世界中，只能孤身一人守住自己的位置时，更是如此。第四，这一章说，主会丰丰富富倾福给自己的教会。当然，他接着引用了我们熟知的《诗篇》133 篇中国的话，明确告诉我们：当弟兄和睦同居，就有耶和华所命定的福，就是永远的生命。第五，这样就会听到他喜乐的声音说：好，你这又忠心又良善的仆人。你在不多的小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你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布雷克很明显是说，这就是我们要彼此鼓励要盼望的。而这并不是说，我们只是为了奖赏而作，就像世上的罪人那样。他乃是说，当上帝审判的日子，上帝能对我们说，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这是何等大的祝福！当耶稣基督的教会能这样工作，这是何等大的祝福！这就是魔鬼总想打扰和阻止圣徒蒙福相交的原因。这就是魔鬼喜欢在弟兄中间播下不合的原因；因为他知道，当不合在耶稣基督教会中掌权时，就会对她向世界所作的见证产生负面影响。健康的教会中，众圣徒会以健康合乎圣经的方式真实相交和工作，没

有比这对撒旦和他的事业更危险的了。

我们讨论完了教会作为基督耶稣身体的方面，现在让我们学习他关于教会治理的一些评论。当然，他称教会的圣职人员为主耶稣基督在他教会中的代表。就像我们之前看到过的那样，当我们了解到《理所当然的侍奉》的历史背景在后，我们也了解布雷克的一生，我们看到在教会中，布雷克是一位强烈反对伊拉斯都主义（Erastianism）的人。伊拉斯图斯说：政府作为公民政府应该参与教会的治理中。布雷克坚定地认为，教会的职责——或者说公民政府的职责，乃是保护教会，好让教会能自由运转；但是，公民政府却不能擅自介入教会，这是主耶稣基督的属灵治理领域。所以，布雷克如此说，没有任何王国、共和国、家庭或者社会能在没有秩序的情况下存在。这对教会来说也是如此。上帝是一位有秩序的上帝。上帝的旨意是让所有事情都能诚实而且有序地进行。主耶稣是唯一的也是充足的教会元首，她独一的上帝、独一的主、独一的新郎、独一的中保、独一的根基。请留意他使用的词“独一/唯独”，著名的宗教改革的“唯独”，她独一的主、她独一的新郎、她独一的中保、她独一的根基。因此，既然主耶稣就是上帝，他并不需要任何人来帮助他聚集和管理自己的教会；然而，主常见的方式却是间接地管理和引导万有，也就是通过某种方式；主耶稣照样可以使用人在各个方面管理教会，来显出他的智慧和良善。为了这一目的，他设立了牧者、教师、长老、治会机构、牧师等，来服侍他的教会。布雷克认识到，基督喜悦用有罪的人来治理自己的教会，在这个堕落的世界中，他装备他们、赐给他们恩典来代表他。他乃是说，基督可以直接这样做而无需使用任何方法；但这却不是他的方式。他的方法是使用有罪、软弱且破碎的人来成就自己的工，这样他的荣耀就可以更多地照耀出来。布雷克对这些圣职的执行问题，再次提出了明确的行动方向；他呼吁承担圣职的人，要认真地进行自我省查。我必须告诉诸位，他对承担圣职者做出的这些评论都是非常敏锐的。他对三种圣职，就是牧师、长老和执事，都做了评论。他如此说，人宝贵高尚的灵魂得救或受咒诅，有赖于你的努力。想像一下这句话！这是何等有力的陈述！人宝贵高尚的灵魂得救或受咒诅，有赖于你的努力。他继续说到，当看到一个坐满人的教会时，要警醒每个人都有一个不朽的灵魂，并按照本性，他们都走在那条通往灭亡的大路上，而这种灭亡是永远的。除了得到你们的帮助以外，他们没有别的办法，因为主已经把与他和好的话语放在了你口中。如果你听任他们走自己的路上，那他们就会失丧掉。谁的心不会受感动帮助他们呢？若有人落入水中，每个人都会呼救，尽一切努力去帮助他。当一个人思考灵魂和身体永远的结局，那人会有何等感动呢！我相信，这对承担圣职的人也是一种重要的劝告。我们总要意识到，当我们履行圣职时，不管是讲道的工作，还是长老治理的工作，或是怜悯事工，我们必须常常意识到，那些被托付给我们的人的永恒结局。我们必须时时把他们的属

灵福祉放在自己心上。所以，他继续说到，你们既然蒙主耶稣差遣去帮助他们，特别需要心被感动。难道你不竭尽所能结合所有技巧来帮助他们，用教导、劝告、责备，用手抓住他们的灵魂，把他们从火中拉出，把他们从地狱之门的掠物中抢出来，带到耶稣的脚前吗？这乃是非常催人奋进的话语。在同一章的下一页 154 页，他继续说，你要思想上帝已经设立你作为全群的监督。这是上帝的教会。基督用他宝血买来的，基督所爱的，也是为之舍己的。在教会中，你看到的是主宝贵的儿女，是他亲爱的孩子，主已经设立你作他们的看护者。难道你不应该温柔地对待主所亲爱的这些人，保护他们远离那些想伤害他们之人的暴虐吗？保守他们远离错谬，给他们奉上饮食，指教他们，把他们作为主耶稣所亲爱的。难道主耶稣不是用自己的宝血买赎了他们吗？难道你不在乎这件事吗？如果基督对教会的心能成为你们对教会的心，那它就会让你们勤恳地用尽自己的全力去照顾她，寻求她的福祉。这就是布雷克使用的论证过程，就像保罗在《使徒行传》20 章中那样，他提醒承担圣职的人，他们受托照管的教会乃是基督用自己宝血买来的。因此，他对准备讲章的牧师说，他们必须不断回顾研究的问题，好弄清自己的目标是否想让自己获得博学、有才华的声誉，并以此来吸引大众。这种奇怪的火热应当被大大憎恶！唯一的目标应该是忠心使用宣讲福音的钥匙。

最后，这带领我们来到布雷克教会论的结尾，仅用几句引言来总结这一特别的讲座。布雷克再次提出了既实际又有牧养意义的劝告来完善末世论。正如死人复活对不敬虔的人来说，乃是一件可怕的事一样；但对敬虔之人却是安慰。信徒在今生中有心灵的创伤，身体上的痛苦亦然。很多人身体虚弱，多有痛苦，遭受很多疾病和不幸、会伤心地啜泣和哭号。另外，他们必朽坏的身体也会让灵魂受累，他们在地上的帐篷压迫他们的心。他说，充满焦虑，信徒们啊，要知道你们的身体必须在现在受如此多的苦，但将来却会蒙拯救脱离所有伤悲。主要擦干你一切的眼泪，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那时，你的身体会发光如星，明如天上的光，你的眼目将会喜悦，在天上看到所有的荣耀万象中，看见了你所亲爱的耶稣。你的耳朵将会听见天国那悦耳的赞美上帝之声。

在他的著作中，也是他重要作品中的最后一段，他如此说，那些对这荣耀存着这样活泼盼望的人，因为看到那摆在前面的盼望，就受到这盼望激励而预备自己。他说：信徒们啊，你因此当盼望，这荣耀很快就会成为你的份。因此，你要赶紧做成当作的工，成为那敬虔、信心、勇气和盼望荣耀的榜样，他于是指向了《约翰一书》第三章，在那里约翰说：当他显现，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是，有一件事他知道，他说，我们知道当他显现时，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

体。这就是说，信徒们会得到渴慕之心，他们从未见过他，但将会看见自己像他，这就是他们渴想的。让其他人都知道这荣耀和引向他的道路，引导他们走向这幸福，这样你就会与主一样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约 17:4-6）。接着，布雷克以哈利路亚结束了自己的作品，它的意思是所有赞美都归耶和华。这样我们简要地浏览了改革宗系统神学的思路，还剩下两次讲座，我们希望能讨论一下属灵生活的记号，我们将会深入探讨布雷克关于重生所说的内容。

第七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我上一讲结束时，重点讨论的是改革宗教义中最后一个主题，这样我们就结束了对改革宗神学六大主题的概述。在这一讲中，我想着重讨论《理所当然的侍奉》独有的特点之一。我们在英文版第 3 卷和第 4 卷中发现，布雷克不仅很详尽地讨论了“十诫”和“主祷文”的祈愿，而且很详细地讨论了属灵生活的各方面。他探讨了每个信徒身上彰显出的明显救恩标记。他还探讨了信徒遇到的属灵难题。我们会探讨一下退后、内住的罪，同时也会探讨一下内住的败坏问题。所以，我想从这一讲开始，着重讨论他针对“爱上帝”这一主题谈到的一些内容。当然，爱上帝是属灵生活最根本的果子之一。当使徒保罗在《罗马书》第八章宣布，万事相互效力叫爱上帝的人得益处时，他加上了那些爱上帝的人，就是照他旨意被召的人。所以，他在那里描述了真信徒，通过圣灵重生工作最重要的成果之一。当然，保罗也在《罗马书》中告诉我们，借着重生，上帝的爱就注入人心中。罪人心灵就被上帝自己心灵爱的火花点燃。所以，在第 3 卷第 264 页，布雷克如此说：爱是由圣灵注入信徒心灵、使它朝向上帝的甜蜜运动，借此他们因为与上帝联合并见到他诸般的完全，得以上帝为乐，欢喜快乐地接受他的旨意，将自己全然献上服侍上帝。所以，布雷克说，上帝的爱浇灌在人心中的结果，就是使信徒的心灵不得不对这一爱的伟大对象，即上帝作出回应；当然，我们从布雷克的总体思想架构中知道，他一直在谈论上帝的爱，因为他借着自己的独生子耶稣基督将自己彰显出来。所以，他接着在 266 页说，爱上帝乃是选民的特权。他们原本与其他人一样，都是可怒之子；但上帝却将他们从罪中拯救出来，赐给他们生命和儿女的性情，也赐给他们一颗爱心。既然他们是上帝生的，又因为上帝就是爱，所以他们的本性就像天父的本性，因此他们爱他。所以，布雷克在这里非常清楚地说，除非有这种对上帝的爱，不然就没有人能说自己是上帝的儿女。所以，布雷克在这里是说，要成为上帝的儿女，就意味着信徒要效法自己天父的样式。这也体现在对上帝的爱中。因此，属灵生活各方面最终都与上帝的爱这一根本的恩典有关；这就是为什么信徒要为罪忧伤的原因。正因为他爱上帝，所以才会恨恶罪，恨恶让上帝担忧。于是，他接下来讨论了这些行为体现上帝的爱。他在第 3 卷第 266 页中写道，何处有对上帝的爱，何处首先就会尊崇并高举上帝，超过世上所存的一切，这一点就人的判断来说如此，就人的整个意志来说也是如此。无论人有何等荣耀、可爱和杰出，都会在上帝的荣耀面前消失殆尽；对上帝荣耀的尊崇，就会完全默许说：耶和华啊，尊大、能力、荣耀、强盛、威严都是你的。所以，他乃是说，对信徒而言，上帝要成为他所爱的最高对象，超越一切。而这也就是为何亚萨要说，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

那么，往后翻几页，在第 272 页，布雷克如此说：若你里面对上帝的爱有一个小小的开始，就应当激发它，好叫这个火花能燃烧成火焰。你们这为爱主少而忧愁的人，渴慕尽心爱上帝更多的人，当听从并让自己的灵魂蒙受训诲来爱上帝的人。布雷克以优美笔触，再次插入了一段体验式声明，他承认，作为一个牧师，信徒为之挣扎的一件事就是，他们对上帝的爱如此不足，如此欠缺，这就是为何他作为牧师在这一章中说，让我来指示你，好使你的心受激发能以爱上帝。接下来，看下一页，第 273 页，他写到，信徒啊，无限的上帝以永恒之爱爱你。是的，我以永恒的爱爱你，《耶利米书》31：3 节。因为父上帝自己爱你们，《约翰福音》16：27 节。然而，上帝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以弗所书》2：4 节。布雷克写道，太阳照在镜子上，不会没有反射；太阳照在抛光的金属上，它也不会不暖和起来，反映出温暖作为回应。所以，布雷克是说，当上帝的爱浇灌在人心中时，当上帝的爱临到我们，照到我们身上时，也不会不产生回应，就像阳光照在金属上一样；他说，金属会因阳光照射而温暖。所以，他继续说，难道帝对你的爱，就是上帝相信曾见过也尝过一束爱的光照的人，就当用这爱将你的心点燃起来。我们爱他，因为他先爱了我们。当然，这爱是人无法测度的，是永远的爱，无限的爱，无始无终的爱；而主耶稣当然极尽自己所能，在《约翰福音》17 章“大祭司的祷告”中谈到了两次，上帝用爱自己儿子的爱来爱他的儿女。这是人无法理解的，这是一种永恒的爱，而布雷克显然希望信徒以此为乐，并为此欢欣鼓舞，在上帝向自己子民彰显出的那奇妙的爱中找到安慰。

在下一章，第 58 章中，他着重讨论了人对主耶稣基督的爱。并且，他说基督是福音中向我们启示的爱的对象。他在第 58 章第 277 页如此写到：主耶稣在世界上很少有人爱他。若是他愿意让更多人爱他的话，那就会有更多人；但是，他认为，他们当中大多数不配有这种爱。对蒙受恩准爱他并爱凡爱他之人的那些人来说，这是极大的特权和恩典；而那爱他的人，如此爱他，乃至愿意为他舍命。他们会爱他至死，直到永恒。这也是另一种说法，对信徒来说，基督就像《雅歌》第五章中新娘表达的那样，基督对信徒而言，变得超乎万人之上，是他们爱的重要对象，是唯一可爱的人。布雷克也讨论了人虽然认识耶稣，却不爱他的大罪。所以，他在第 278-279 页中写到，你或许会说你爱耶稣。但是，我要问你，如何证明这一点呢？你有对他的尊崇和敬畏吗？你有为他忧伤痛悔和渴慕他吗？你是否竭力活在与他直接相交中呢？你的本质和他的本质间有何相似之处吗？你顺服并遵行他的诫命了吗？当他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布雷克当然是指基督自己的话说的。所以，布雷克是说，说你爱耶稣是一回事，因为说来很容易；但有真凭实据吗，在你自己心灵和生活中有真凭实据吗，在你生命所结的果子中有真凭实据，表明你对耶稣的爱实际上是真的吗？所以在这里，你看到他有何等的分辨力？这对荷兰第二次宗教改革家

来说，还有至今仍坚持这种荷兰改革宗正统的人来说，乃是经典之作。他们的讲道不仅以基督为中心，不仅讲求体验式，也具有分辨力；他会提出问题，他会呼召我们自省。那爱耶稣的标记是什么呢？他在第 283 页对这点做了描述。他就是我的爱，是我的喜乐，我的生命，我的安息，我的一切，我绝不能活在与他隔绝中。哦，愿他转向我，访问我，用他的口亲吻我，用他的爱点燃我的爱！我会何等喜悦，我会坐在他以爱为旗的冠冕下；我会沉醉于这爱中，若他用自己的同在来更新我，那对我来说，大地太低，世界太小，我的灵渴望离世，我必要在天上；所以，我渴望离世，与基督同在，这是好得无比的。何等美好的描述，也是对信徒对主耶稣基督感受何等体验性的描述！布雷克在这里单纯要表达的是，一旦我们尝过这爱的滋味，一旦我们体验过这爱，就再没有任何事能满足信徒，他渴望在自己灵魂中有清新的显现。这是最美好的体验式基督教。他当然也劝勉信徒要爱主耶稣更多。爱会产生爱，布雷克在第 286-287 页写道，但耶稣却是用人能想到的最大的爱来爱你。因为他就是爱，所以他能爱那些不可爱的人，并乐于祝福他所爱的人。他对你的爱是永远的爱，因此也是无始无终的爱；这是一种极为亲密、极为强烈的爱。圣经不仅告诉我们，特别是在《约翰福音》中，父上帝用爱自己儿子的爱来爱他的百姓；而且，主耶稣也说，父怎样爱我，我也怎样爱你们。因此，这是一种何等非凡的爱，一种永不放弃的爱，一种永不改变的爱，一种无限的爱，即无始和无终的爱，正如这里所说。因此，布雷克说，你们应当思想这爱。或者，正如耶稣所说，你们要常在我的爱中，不是在你们对我的爱中，而是要常住在我对你们的爱中；布雷克说，这种爱继而就会使人产生对主耶稣的爱。

在随后一章，第 59 章中，他讨论了敬畏上帝的主题。那么，什么是敬畏上帝呢？就是一种儿女般的敬畏，“儿女般”的意思就是像儿女一样，儿女般的敬畏是上帝在自己儿女心中做成的一种圣洁的心灵倾向；借此，他们出于敬畏上帝的缘故，就会小心防范，不愿意让上帝不悦，并热切努力，追求凡事讨上帝的喜悦。这一点在第 293 页。这是对敬畏上帝做出的何等美好的定义！所以，那些敬畏上帝的人敬畏他是因为爱他，所以敬畏上帝的人畏惧的，布雷克说，他害怕让自己所爱的上帝不喜悦。他害怕冒犯他；敬畏上帝的人渴慕的就是讨上帝喜悦。他接着在第 295 页说，敬畏上帝会在上帝儿女心中激发起谨慎守望，免得因为悖逆和犯罪的缘故不讨上帝喜悦，并积极在凡事上讨他喜悦。所罗门常在他所作的《箴言》中提到敬畏上帝的表现，他写道，要敬畏耶和华，远离恶事，《箴言》3：7 节；敬畏耶和华在乎恨恶邪恶，《箴言》8:13；敬畏耶和华的，远离恶事，《箴言》16:6 节；顺便一提，这就是布雷克用圣经来支持自己陈述的一个实例。而且，他借着诉诸本质对敬畏上帝作出描述，呼召我们要自省。布雷克说，这才是对上帝的爱，这才是活在上帝面前，才是活在他的临在中，这样就激励信徒竭力抵挡罪，并靠着恩典走在上帝的道路

上。但他也劝诫人们，目的是给不敬畏上帝的那些人定罪。那你呢？布雷克写道。再次，非常犀利的话说，那你呢？你应当省察自己，你对这个问题会做何回答呢，你不怕上帝吗？你行事为人的重点是活在上帝面前吗？当你想到他，谈到他，听见人他提到时，你内心升起敬畏之情了吗？你虔诚在他面前屈膝了吗？若你借着祷告向他说话时，你恐惧战兢了吗？若你心中有一种罪恶的念头或情感出现，对上帝的敬畏激励你压制它了吗？我想在这里稍停片刻。这是一种美妙的宣告，布雷克给我们一种很好的洞见，真正敬畏上帝在乎什么。它的本质就是，信徒要意识到犯罪倾向、犯罪意念、犯罪欲望，是别人绝不会看到的事。但信主的人却清醒地认识到这一事实，他活在一位全知的上帝面前，即使在犯罪意念出现时，当他感到一个犯罪冲动时，他就会认罪，并依靠上帝的恩典努力来压制它。所以，布雷克继续说，敬畏上帝是否拦阻你与人、淫乱、不义、谎言、背叛、诅咒、恼怒，还有其他各样的罪相交呢？对上帝的敬畏是否激励并敦促你操练敬虔，并遵行主吩咐你所行的一切事，以此来讨他喜悦呢？请再次注意，他在这里强调的内容。换句话说，敬畏上帝的人处在对上帝的敬畏之下，活在上帝面前，意识到也明白有上帝的存在。但最重要的是，有一种真正是渴慕要讨他喜悦。那么，哪些事会激励人敬畏上帝呢？他在第 59 章第 300 页写道，他说，难道抵挡与敬畏上帝相背的罪不够吗？毋宁说，我们的重大责任就是通过敬畏上帝来胜过它们。人对上帝的敬畏越活泼，罪对他的影响也就越小。让我再重复一遍。人对上帝的敬畏越活泼，罪对他的影响也就会越小。换句话说，我们生活越是亲近上帝，我们每天与他同行的越多，我们越努力依靠恩典行在与他相交中，罪对我们的影响也就会越小。所以今后，布雷克写道，要全然让自己委身于温柔地敬畏耶和华你的上帝，好使这种对上帝的敬畏能保守你，引导你们的心思意念，言语和行为。哦，若我能让你们在这方面更活跃就好了！请仔细注意以下的动机，惟愿诸位能温柔谦和；随后，当然他也为我们提供了一些激励措施。最后，他在第 301 页写道：他引用《诗篇》147:11 节，在此处我们读到，耶和华喜爱敬畏他的人。当他子民敬畏他，当他们爱他，当他们行在他道路上时，上帝就喜悦。当人让自己喜悦，也讨上帝喜悦，而且当上帝在人身上见到可喜悦之处时，何等可爱。

接着，在第六十六章中，布雷克讨论了知足这一主题。他将知足称为基督徒的美德。所以，布雷克在第 379 和 380 页写道：他说，知足是基督徒的一种美德，涉及的是上帝百姓的渴望与他们的现状间的对应关系。那么，我们来尝试解释一下。在上帝子民的渴望与他们的处境间有种对应关系。所以，布雷克说，无论信徒在何种处境中，即使在试炼的景况中，若他们能默然接受这景况并以此知足，无论他处丰富，还是处缺乏，这就是基督徒的真正知足了。这就是保罗在说到“我无论在什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时，所说的意思。布雷克继续说，这是真

理，因为这是他们的上帝在基督里并照他主权的预定所定的旨意。靠着这旨意，他们存轻松、安静的信心，欢喜快乐满心感谢，相信主必使现在和未来叫他们得益处。这样他们就能利用自己的景况来促进属灵生活和上帝的荣耀。所以，布雷克说，当一个信徒处在正当处境中，那任何时候他都会相信自己的现状是上帝主权引导的结果。不是在这处境下心生怒火，也不是在这种处境下背逆，靠着恩典，他会在这种景况下知足；而且，我再提一下保罗和西拉，他们就展现出了这种知足，即使当他们在腓立比坐监时，在人无法想象的最不利情况下，仍然在敬拜上帝。所以，布雷克接着进一步说，他说，这种知足在于，请仔细听，我们的愿望与我们的现状之间的对应关系，在于愿意处在我们的景况中，而不是其他景况中。在事情没有照我们的愿望进展的情况下想知足，是一项艰巨任务。这实际上是一种难以完成的任务。通过恩典，我们才会不知足；靠着恩典，我们才会在艰难护佑下受到塑造。布雷克说，当这恩典真正在我们身上起作用时，那无论在任何景况下，我们的渴望都会对我们所处的景况作出回应。这种知足的基础是什么呢？他说，我们对自己现状知足的基础，是我们的上帝在基督耶稣里的旨意，他已经指明要让情况如此。所以，布雷克辩护说，发生在信主之人身上的任何事都不是偶然的，绝非偶然！若没有我们天父的旨意，我们的一根头发也不会掉到地上，若我们真正相信这一点，那我们就会真正接受这情况。我们就会对自己的景况知足。然而，他承认，敬虔的人并不总是会知足。我们的肉体会以丑恶的方式拖后腿；所以他说，我现在要对敬虔的人说，见第 3 卷第 386 页，令人痛心的是，那相信上帝已经与我们和好的人，他们已经选择丢弃凡不是上帝之物，以上帝作为自己唯一和全然充足的份；但之所以仍有这么多不满，是因为照身体和灵魂来说，他们在这个世界中不会满足，因为它们的本性是想拥有它。所以，布雷克在这里责备信徒，再次呼吁人要自省，他再次不仅提到这情形何以会在信徒生活中存在，也提到何等痛心的是这种情形竟然存在。所以，在第 389 页，他劝勉敬虔的人不要害怕，他如此写到：因此，当你在一所学校里，可以学到无法在顺境中学到的很多东西时，你就要好好学习。因此，务要谨慎，提防不要对自己的景况牢骚抱怨，照自己的欲望行事，正如我们在《犹大书》16 节读到的那样。倒要存心忍耐保守受自己的心灵，又当对现状知足。所以，这就是为什么耶稣要差遣自己门徒过加利利海；他们顺服主，虽然完全知道，他会差他们进入肆虐的风暴中；而且他有意这样做，因为他要借着风暴来教导他们一些事，这是他们在用其他方式无法学到的。所以，为了让我们在灵性上成长，又在灵命上长进，上帝必须通过逆境来引导我们，就像布雷克在这里所说的那样；如此，我们才能学到在顺境中无法学到的东西。所以，他劝勉信徒要竭力知足。他说，你们应当以自己的景况为乐，因为这是上帝对你的旨意，特别是因为上帝是你们每天祷告的父，“愿你的旨意成就”，因为你既借着祷告让自己降服在他的旨意之下，岂

不也要让自己降服在他对待你的旨意之下吗，即使这不是照着你自己的意思？因此，你们当将自己交托给上帝，并要借此来荣耀他。所以，布雷克在自己的整本著作中一直都鼓励信徒，要将上帝看作自己的天父。当然，他要效法主耶稣基督的榜样。当他对自己门徒说话时，一直注重把上帝视为他们的父上帝。这就是为什么当他们对他说，“求你教导我们祷告”时，他教导他们要祷告说：“我们在天上的天父”；所以，布雷克说，既然上帝是你们的父，这就意味着：他爱你们。因此，即使事情没有照你的意思成就时，你也应当愿意接受他的旨意。你应当以他为乐，他进一步写道，应当叫自己乐于以他为自己的分，并要自己感到欣慰，并要在处理世上事物时，以此为足。为了这一目的，你应当效法哈巴谷的榜样，虽然田地不出粮食，然而我要因耶和华欢欣。哈巴谷乃是说，即使没有任何收成，即使事情没有好转，但不管我的景况如何，我仍要因耶和华欢欣。这才是合乎圣经的、属灵的知足。他在第 393 页写道，既然他赐食物给啼叫的小乌鸦，养活空中的飞鸟，并托住一切的生命，赐给那不敬上帝之人食物和快乐，难道他会忘记你吗？他接着说，难道他会拒绝赐给你需要之物吗？因此，他写到，要知足，信靠他并满足于他所定的时候，即使这些方法不是照你的意思，这是你所需要的。这就足够了，这对你来说也应当够了。

当然，与知足的美德密切相连的是舍己的美德，这个问题布雷克在第 65 章中作了讨论。什么是舍己呢？布雷克如此写到，舍己，他说，是基督徒的一种美德，是上帝赐给自己儿女的，借此他们出于对上帝的爱，只要它们抵挡上帝旨意，就既不会关注也不会屈从于自己的理性、意志和倾向，反而会抵挡并遏制它们。若上帝的事业要他们这样，那他们就会主动丢弃与自然福分相关的事去这样作，这就是尊荣上帝并让自己邻舍得益处了。所以，布雷克是说，因为上帝的爱已经浇灌在他们心里，其中一种彰显方式就是舍己，就是愿意舍弃我自己，我自己的益处，舍弃我的欲望，舍弃我自己理性、意志和倾向对我暗示的东西，而把上帝的事业、上帝的尊荣摆在自己福利之前，让自己的计划来顺应上帝的计划。所以，换句话说，我们无法从未重生之人身上看到这种恩典。没有悔改的人，他说，没有属灵生命，因此生命的动作存留并不能从他们那里产生出来，不如说这是上帝儿女的赏赐，作为已经悔改和相信的人。在跟随基督的门徒和人群中就有这等人，《马太福音》16:24 节。舍己并不在乎几次行动，而是一种倾向和性情。这一表述很吸引人，也非常重要。换句话说，上帝的恩典已经更新了人的心灵，所以舍己就成为这个新人的性情。他写道，他们的心灵，就是信主之人的心灵已经被扭转了，脱离了自爱和寻求自我。尽管这还不完全，但毕竟出现了，这里再次出现了从灵性上承认这种情形在信徒生命中存在，一位真信徒会因为肉体而与它挣扎，因为旧人痛恨舍己；这旧人会爱自己，想做对自己有益的事；但是，新人却愿意真正舍己。所以，舍己的真正动机乃是热爱上帝的旨意。布雷克在第 402 页写道，舍己的

本质在于它的行动是出自热爱上帝的旨意。信徒既不在意也不屈服于前面谈到的这些欲望，只要它们违背上帝的意志，而是反对并从自己内心除去它们。布雷克只是说，重生之人拥有一种被更新了的意志，而这种更新后的意志会倾向上帝的旨意；而且，会渴慕讨上帝喜悦照他旨意行，遵行他要我所行的，这就是激励信徒舍己的动力。接着，他对那些盼望舍己的人提出了一些最后忠告。他说，若你渴慕处在这种圣洁的状态中，拥有这种自由，并丢弃主要我们丢弃的一切；那就不要想象，只要你活泼地渴慕这种状况和行动，而不委身去这样作，这一切就会成就，因为你眼目的情欲很强烈，你的自我也很强大；它会第一个住在你里面，而且不愿意轻易离开你；要舍己并不容易；因此，务要当心这老我的力量，也要认识到新人的软弱，并要呼吁主赐下帮助和力量。所以，布雷克说，旧人总是会反对这样；旧人永远会抵挡上帝的旨意，这就是我们每天要培养新人，好叫这新人能足够坚强，在出现这种情形时能抵挡旧人。

在第六十八章，他探讨了祷告这一主题。祷告当然是人属灵生命的气息了。布雷克在第 446 页上写道，祷告是对奉基督之名渴慕上帝的表达形式。他还说，恳求者把这些白白的事交织起来；凭着一种动力，他专注于自己、上帝和手头的事。在某种性情上，他不仅将自己如此呈现在上帝面前，他也在主面前将自己的渴慕表达出来。他接着在第 415 页说，祷告是对诸般圣洁渴慕的表达，他进一步对此进行了说明，祷告的人盼望借着祷告来尊荣上帝，因为他是唯独配受崇拜的，是一切美好赏赐的唯一泉源，是知道人心的无所不知的上帝，是无所不能的上帝，对他来说没有任何事太奇妙；是善良、有怜悯有恩典的上帝；是喜爱怜恤的上帝；是等待人来到他面前，好叫他可以向这人施仁慈；因为他是真实的，也应许垂听人并向人施恩；正因为这一缘故，恳求者才会转向主，存谦卑敬畏的心在主面前屈膝，将自己的需要呈现在他面前，恳求他来满足自己所渴慕之事，并因此等候主。敬拜上帝是他的快乐和喜乐。所以，借着真正祷告，信徒来到上帝面前，因为他已经借着自己的圣言将自己彰显出来。而信徒呢，照着上帝在自己圣言中彰显的样式，来信靠上帝。这就是为什么使徒在《希伯来书》11 章中写道，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喜悦，因为到他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上帝，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当然，祷告必须奉耶稣基督之名献上。布雷克写道，基督是人可以也能够借着来到父面前的唯一道路。因此，若我们奉基督之名祷告，那就像因着基督的功劳祷告一样。恳求者接受那赐给他的基督，这样就会在基督一切的功德上有分。凭着这些功德，他来到父上帝面前，将它们陈明出来，并以这种方式向他祈求自己渴慕的一切。所以，尊荣上帝并讨上帝喜悦的祷告，就是尊敬他儿子的祷告。所以，当我们结束自己的祷告时，说“为了基督的缘故”，或“为了耶稣的缘故”，我们乃是承认自己没有任何事让我们配得垂听的，但我们唯一的盼望和期待是主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接着，他称真正祷告的作

者乃是圣灵，正如他在第 452 页所写的，他在选民心中动工，让选民心中有祷告意愿，并向他们表明，他们既没有正确的祷告性情、正确的渴慕，也没有将它们正确表达出来。圣灵要向他们表明，他必须在他们心中作成这一切；而且，因此他们必须祈求圣灵。这样看来，私下里圣灵已经在他们身上动工叫他们祈求圣灵，并且圣灵已经为他们祈求圣灵而祈求了。一段美好的观察！所以，当我们祈求圣灵时，就是靠着圣灵了。是圣灵促使我们，让我们为得着他恩典的影响力祷告。

随后，他探讨了凭着信心祷告的主题；他说，祷告的第五个特点是祷告要凭着信心献上。真信心就是操练信心。祷告要求有特别的信心；基督说，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着。”所以，在第 462 页，布雷克写道，这就要求恳求者支取上帝圣言中所有的应许，这已经赐给他了。而且，他确实认为，自己就是这一应许的继承人。再次重申，布雷克总是指引我们来到这些应许面前，鼓励信徒抓住这些应许。接着，他对信徒说话，他在这里说，敬虔的读者啊，你为何抱怨自己的灵性缺陷和身体痛苦呢？若你在祷告中如此疏忽，祷告如此懈怠，在祷告中又如此杂乱无章，又如此草率收场的话？就当像想得着某些东西那样祷告。不要让自己被罪、软弱，或你祷告中的不足之处阻碍；而是要承认，即使最微不足道的正直方面都是从圣灵来的，因此主垂听这祷告。所以，布雷克乃是说，当你有这样的感受时，你就会有更多理由来祷告，就会有更多理由把自己的心倾倒在上帝的面前。

在第 90 章中，他探讨了退后这一可悲的现实。他说，我们理解退后与长进恰恰相反，因为它是在习惯性和实质性的美德上退后。有时候，信徒的退后是逐渐发生的，是不知不觉中的，因为它与参孙的情况相似，在他不知道的情况下，自己的力量就被夺去了。当他打算使用这力量时，却发现耶和华已经离开他了。这也是一些敬虔之人的经验，见第四章，第 160 页。所以，换句话说，他是说，有了这种倾向我们就会在灵性上退步，而不是成长；但是，当这种变化没有任何减弱时，我们最终就会进入退后景况中，上帝有时会让这事发生，为要给我们一个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学到的教训。所以，他谈到了从退后状态中复兴的方法；他说，因此要在上帝圣言中找到一条应许，惟愿他能毫无保留地依靠这应许；惟愿他认为这些应许是确定不移的，即使有一千个虚假的理由得出相反的结论；其中一条应许就是：我要医治你们背道的病，你们寻求我，就必寻见。

然后，他在第 91 章中探讨了属灵遗弃问题。他说，第四卷第 173 页，属灵遗弃是长期压抑和收回圣灵的正常运行和影响。这对一位信徒来说，可能是一种非常深刻的试炼，因为信徒会觉得自己被上帝丢弃了，而且在他为父的智慧中，上帝会时常重复使用这些时间，来教导自己百姓

用其他方式无法学到的教训。所以，布雷克是说，这样就会教导上帝的儿女明白主的道路，让他们即使处在试炼中仍然对上帝有坚定的盼望，激励他们感谢主并荣耀主，并使我们断除一切依靠自己的想法。所以，他对如何处理遗弃问题提供了一个非常好的指导，他最后说，你应当像以前那样，继续习惯性地操练灵命，鼓励信徒继续使用这种蒙恩之道，借此叫我们能从这种状况下被救拔出来。

最后，在第 96 章，他探讨了内住的败坏权势问题；他说，重生的人永远会抵挡它，即使仅仅是为之叹息。任何步骤都是一种抵挡的行动。当人心灵被内住的腐败权势压抑时，情况也是如此。所以，最后他在第四卷第 257 页写道，若你能认为罪对你没有任何辖制，反而是在你里面有属灵的生命，竭力抵挡内住的败坏，即使是它常常会遭到失败，就当承认上帝的恩典，为之感恩，并为之欢喜快乐；惟愿这成为用更新了的勇气来抵挡败坏的蒙恩之道。这样，你会觉察到布雷克一直都是一位牧师，一直在寻求训诲，一直在寻找将自己教导的真理进行应用的方法，一直在瞄准他讲道面对的人，还有他在这里在自己这套名著中谈到的人的灵命成长。

这样就结束了对蒙恩标记和属灵生活以及属灵生活挑战的简单探讨，对这部分内容，我们发现在第三卷和第四卷中有显著的描述。然后，我们在下一次讲座中，会重点关注布雷克在自己著作中对重生工作的探讨。

第八课

鲍尔特.埃什奥（Bart Elshout）/讲

我现在想着重讨论布雷克对重生的看法借此来结束这几次讲座。他实际上在自己的整本书里对重生问题都有大量讨论。我会谈几个他在自己讲座中提到的主题。我将它们按照主题做了整理，让我从第一个主题，也就是重生的必要性开始。布雷克明确说，若没有重生，没有上帝更新生命的主权行动，没有新生，就没有人会寻求上帝。所以，他在第一卷第 15 页中这样写道：若有人幸好感到要寻求上帝并找到上帝，那他们就有责任寻求他；但是，若在重生时刻没有上帝赐给他们的奇妙光照，那他们永远无法感受到要寻求他，找到他，与他和好，得蒙救赎，就算自然启示之光也许可以让他的儿女认识到上帝真实存在，并使他们渴慕被圣灵和真理充满，也是如此。于是，他简单地提出一个显而易见的真理：圣经这样教导说，若没有重生的神迹，没有圣灵赐生命的行动，就没有人会寻求上帝。

他也明确说，洗礼的施行并不会带来重生。换句话说，他直截了当地否定了人可以借着受洗得到重生 。他在第二卷第 492 页中写道：洗礼不是人得救的条件，洗礼本身在那些受洗的人身上并没有能力带来重生。

第二个我想探讨的主题是，上帝是重生的唯一创始者。也就是说，受造物本身完全没有能力带来重生的神迹，所以他在第二卷第 223 页中写道：因此可以肯定，人在重生一开始并不会主动配合，而是被动接受的。因为这一工作的对象是接受者，即使在此之前，他也是一个人，因此是作为人行事；然而，他在灵里却是死的，因此他无法在重生工作上配合上帝，就像死人一样。换句话说，布雷克是说，即使人有理智和意志这类能力，你也有这些，但这些能力却受到了堕落影响，乃至若没有神迹，这些能力本身就不会让一个人悔改信主，所以，重生唯独是上帝主动成就的。他在第二卷第 225、226 页中写道：上帝赋予人超自然的天性，借此人被赋予这种天性和重生之后，因为上帝的配合才会有属灵的行为。虽然上帝的工作与人的行动和谐一致，但上帝的工作本身却是超自然的。上帝的确会用自己的圣言作为手段，但与这一方法配合的是一种直接的大能运行，它会触及人的灵魂，借此强有力地改变人灵魂理智、意志、性格等方面。换句话说，布雷克所说的是，重生使人有能力回应福音。换句话说，重生使人的思想更新，人的意志更新了，人的情感也更新了；因此，上帝的灵使人能响应上帝的话语。

随后，布雷克在第三十二章“论得救的信心”里，讨论了上帝施行重生神迹的各种方式。这

是布雷克书里最著名的段落之一，经常被引用，我觉得他说得很有道理，所以我想讨论这一整段，因为它确实非常重要。所以，布雷克谈到这一点，在第二卷第 238-239 页。他说：我们一定要思想重生是借着什么方式发生的，重生的方式有很大不同。（一）有些人归信相当突然，就像是在一瞬间完成的。撒该，和耶稣同钉十字架的那位强盗，五旬节时悔改的众人，还有那个狱卒的情形都是这样。但其他人归信却没有这么快。（二）有些人归信是因为面对诉讼、死亡、定罪，在极大的恐惧和惊吓中归信的，五旬节那天和那个狱卒的情况就是这样。（三）有些人归信是因为一种很福音化的方式。中保耶稣基督的救恩和丰富感动了他们的心，福音恩惠的甘甜充满了他们的灵，使他们没有时间心惊胆战地思想自己的罪。他们就像被福音吞没了一样，像撒该那样，他们欢欢喜喜地接受了耶稣。这的确是一个特别的观察。这一整个概念，即上帝让一些人被福音感动，并带领他们进入救主耶稣基督救赎的怀抱中，相当特别。（四）有些人归信是借着主将真理放在了他们心里，悄悄地发生的。默默地，他们意识到了自己的罪，明白了远离基督的悲惨状态，在恩典之约上有份的人所得的救赎，并借着传给他们的福音，知道基督将自己献上的真实。因为看见了这些真理，他们就渐渐地、不知不觉地被改变了，变得顺从真理，相信认识真理的影响了，于是他们的心灵就被洁净了。他们没有经历很多悲伤或狂喜，但在真理中他们得着喜乐和甘甜。这一点从他们的苦难、在基督里的救赎，还有他们接受基督和信靠他来看，都是真的。这些人通常是最一致、最坚定的基督徒。这个结论本身就值得留意。布雷克是说，那些以非常平静、非常缓慢的方式信主的人，一般说来，是最一致、最坚定的基督徒。而且我相信，这就是吕底亚和那位狱卒归信方式非常不同的地方，上帝将两个人的故事安排在同一章，圣灵将他们的归信过程并列，用来说明归信的经历可以有何等大的不同，这就是布雷克在这里提出的论点。（五）有些人信主是一种很缓慢的渐进过程，常常在悲伤和喜乐、信和不信、冲突和得胜、跌倒和重新振作之间摇摆不定。这是上帝使大多数人归信的常用方法。我用“渐进”这个词，是从比较全面和广义的角度来讨论人归信的过程，也就是说，一个人从一开始认罪到最后有意识地接受基督。因为不然肯定就是，归信（也就是，重生）是一瞬间发生的，因为人的灵一瞬间就经历了出死入生。在死亡与生命之间绝没有中间状态。由于这种归信方式最常见，我们应该要更全面地讨论它的起源、延续，和结果。人们可以相应检视自己。然后，顺着对他认为最普遍的重生方式的详细说明进行。但是，我们想首先澄清，任何人都不应当因自己的重生方式跟自己认定的重生方式不同，或跟别人的归信方式不同，就为自己的归信担心。只要你的归信是真实的，那一切都好。所以，当你思想自己归信发生的方式时，不要觉得不安，即使你从没有读到过或听到过类似的情形。上帝行事的方式是奥秘的，就连在一般的归信方式中，人们也会经历到一些别人没经历过的情形。但是，

我们一定要常常思想上帝对我们的保护和引导。这会让我们有理由来赞美、荣耀上帝，和确定自己的属灵状态。

所以，布雷克要说的是，我们之前实际上已经引用过这段话一次，但这段话在这里也适用，他乃是说：重要的是我们的经历带来了什么结果，产生了什么果效，结出了什么果子？这就是为什么主耶稣，我之前引用过，这里要再引用一次，在《约翰福音》6：45 节中明确说：“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耶稣强调：重要的是，我们的经历会把我们带向哪里；重要的是，我们的经历和上帝指引的最终结局，也就是一再引导我们来到他面前。布雷克也强调说，既然重生源于上帝，重生的人就会一直被吸引归向上帝。他在第二卷第 251 页中写道：因为属灵生命的源头来自天上，所以它永远都会被天上吸引。上帝不只是属灵生命的源头，他还是人属灵生命追求的目标。换句话说，他乃是说，由于真正的属灵生命源于上帝、出于上帝，所以它自然就会被上帝吸引。他写道：上帝自己才是重生之人一切喜乐的泉源。他不能没有上帝；他想往也必须享受上帝面容的光照、与上帝和好，并与上帝相爱和交通。因为他与上帝联合，所以他想往与上帝的旨意联合，所以就会恨恶并逃避上帝不喜悦的事，并以遵行上帝悦纳之事为乐。他在第四卷第 145 页写道：人心中的倾向是朝向上帝的，人的心思意念会集中在上帝身上。而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在第二卷第 419 页中写道：信徒是上帝的儿女，因为他的属灵生命乃是从上帝来的。这就是上帝在一个人灵里载种的新生命本质。而这就是为什么重生的灵魂会不可抗拒地被上帝吸引。他在第四卷第 56 页中写道：圣灵照着上帝的形象重生了敬虔的人，使他们可以在上帝的性情有分，在他们里面造了一种新的性情，让他们有能力去爱。他们一但蒙了重生，抬起自己蒙受光照的眼睛时，就会在上帝面光中看见他全然可爱；他们新的、爱的本性会立刻行使对当尊崇之上帝的爱；他们爱他，因为他先爱了他们。所以，布雷克乃是说，从重生发生的那一刻开始，新生命的本性就是去爱这位爱的泉源的上帝。他还强调，重生的目的就是要恢复上帝的形象。这当然完全与上帝起初的计划一致，因为上帝的圣经第一次谈到人，就连续三次告诉我们，上帝是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从《罗马书》8：28-29 节中我们知道，预定的重要目的就是照着上帝儿子的形象创造一个新人。所以，他在第一卷第 389 页中写道：上帝的形象在人重生时得以恢复。不管被恢复的是什么，都是曾经失去的；而不管赐下的是什么，都是以前不曾拥有的；他们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 3：10）。然后，在第二卷第 237 页，他写道：因为重生，上帝成为他们热爱、敬畏和顺服的对象，他们的善工是在上帝手里成就的；因此，他们依靠圣灵而活，并依靠圣灵行事。他在第二卷第 215 页写道：重生影响了人灵魂的所有官能，也就是理智、意志和情感，还有那被拣选作为义的器皿的肢体。换句话说，重生带来人完全、彻

底的更新。在第二卷第 662 页，他写道：重生是借着福音从圣灵而来的；重生使人在耶稣基督的面容中看见上帝，透过与基督联合产生属灵生命，并最终达到喜乐境地。这些事对自然之光和人的良知来说，毫不适用，因此它们本质上是不同的。我要你们特别留意，布雷克何等强调生命被更新、蒙了重生的罪人在耶稣基督面容中看见上帝这点，尽管一开始重生的信徒可能不会认识到这件事，但最终布雷克说的是，上帝只会在自己的儿子里，透过自己儿子来对待人，他只会在自己的儿子里并透过他来向人彰显自己。

他接着探讨了重生的目的就是要造就一群子民，他们要彰显对上帝的颂赞。他在第三卷第 257 页写道：上帝的儿女啊，他使你蒙了重生，把你放在他的教会里，目的是什么呢？难道他这样做没有特别目的吗？难道只是要用这种方法带你进入天堂而已吗？不是的，是你要在地上荣耀他。请看以下这几节经文。这百姓是我为自己所造的，好述说我的美德（赛 43：21）。使他们称为公义树，是耶和华所栽的，叫他得荣耀（赛 61：3）。他接着写道：若这不是他的目的，那你就不会出生，你就不会活着，你就不会得到也不会拥有你喜欢的东西。所以，布雷克在这里说，就像他在其他地方说过很多次：重生的目的、救赎的目的并不是要带我们进入天堂，重生的目的是恢复我们成为上帝的形象。最终的好处旨意当然是进入天堂；但是，救赎的目的乃是与上帝和好，恢复上帝的形象，恢复人的样式，为的是让人开始回应他被造的目的。

所以，让我们引用几段他说明重生和圣灵的工作之间关系的文字。在第二卷第 662 页，他这样写道，他说：重生是人的完全改变，是圣灵透过上帝的圣言做成的工作。布雷克认识到，在圣灵与他所默示的圣言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圣灵在自己的救赎工作中绝不会与自己的圣言分开作工，他所默示的圣言乃是他拣选的工具，用来在罪人身上成就自己的工作。然后，他继续说：这种改变既是内在的，也是外在的；是出死入生；是从属血气的到属灵的；从属地的倾向到属天的倾向；是从人的自我和一切受造物转向基督，并靠着基督来到上帝面前。重生从人的心灵开始，从人灵的最深处开始，所以，他写道：因此，重生包含理智、意志和情感层面的改变，当然，这三个层面就是人灵魂的三种官能。换句话说，因为重生，我们开始用不同的方式思考，我们开始有不同的行为， 我们也开始有不同的感受。所以，靠着重生，他写道，圣灵光照罪人的心和灵。他在第四卷第 259 页写道：他本是黑暗，在主里面却蒙了光照，而圣灵照在他心里，叫他得知上帝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这光使人的心欢喜，使人的灵温暖，让灵因爱火热，并改变整个人，使他全然成圣。这人完全被更新，成圣最终意味着圣灵这样在一个人里面工作，使我们开始再次照着上帝创造我们的心意而行。

在第四卷第 141 页，他写道：灵命成长是上帝的工作。重生之人的属灵生命是从上帝来的，是上帝照着自己的心意使他们蒙了重生。他们属灵生命的存留也是从上帝来的，是上帝透过自己的能力、因着信保守他们承受救恩。若不是这样，他们就会在一天内失去救恩千百次。同样道理，属灵生命的增加和成长也是从上帝来的。当然，这是一个非常令人欣慰的结论。布雷克只是说，当上帝做成这件奇妙的工作，借着圣灵重生的工作使一个人成为新造的人时，他绝不会离弃那罪人；他绝不会让那罪人单打独斗。也就是说，当上帝创造新生命时，他也会保护那生命，布雷克因为有自知之明，又再次说：若不是这样，信徒就会在一天内失去救恩千百次。换句话说，若上帝没有保护和托住他自己的工作，就没有一位信徒最后可以回到天家。

布雷克在自己的整本书中也一直强调，当重生发生的那一刻，罪人就永远与主耶稣基督联合了。换句话说，在重生时，圣灵就将罪人嫁接在了基督身体上，并在基督和那罪人之间建立起了一种活泼的、赐人生命的连结。他在第四卷第 251 页写道：借着重生，上帝通过让自己子民与基督联合，将属灵生命赐给了他们。这里当然要特别强调，我们绝不能将属灵生命与基督分割开来。信徒的属灵生命是从基督来的，是与基督联合的结果。他写道：这种生命倾向于成长，而它也的确会成长。如果你将自己的现况跟第一次被改变时的状况做比较，你就可以看到这一点。正如在自然界中，一个人会长得比另一个人更高大、更强壮，同样情形也会出现在灵界中。布雷克也强调说，而且他在自己的整本书里都是这样强调的，因为属灵生命来自与基督联合的结果，所以它不仅会自然地被属灵生命所源自的上帝吸引；不，更具体地说，属灵生命的本性是朝向主耶稣基督。于是，他在第二卷第 642 页写道：那些真正敬畏上帝、重生的人，那些真正相信并行事为人是凭信心、不是凭眼见的人，在凡事上都会倚靠主耶稣。他们靠着耶稣来到父面前，使自己习惯于在耶稣基督的容面上看见上帝，做所有的事都像在上帝的同在中一样，并存着谦卑、敬畏、爱和顺服的心行在上帝面前。因此，耶稣如此说：当你蒙了我父的教导，被他的圣灵重生时，就会来到我面前。在重生的罪人亲近基督并因着信接受他之前，上帝不会休息，上帝的圣灵不会休息。我们已经提到了重生的本质，重生是不可逆的。让我来引用第三卷第 11、12 页：圣灵在人重生时将一种新的本性注入人生命中，借着他不断的影响来保护它，激励它，支持它，并引导它的一举一动，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3）。这种属灵生命、这种新的本性，既然得到了与它的长处和弱点相称的支持和激励，就会与它旧有的本性相抗衡， 要么是治死它，要么是除去它。你们如果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罗 8：13）。他也认为，重生得到的这种新本性不能犯罪，因为那是从上帝生的。当然，他在这里提到的是使徒约翰在自己第一封信里那段引人注目的陈述，我们在《约翰一书》3：9 节中读到：凡

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生的。布雷克写道：使徒约翰写信给教会，因为在他们中间恶人和义人没有分别，使徒警告会友不要自欺，以为他们就算屈服于罪，也仍会得救。与之相反，真正重生的人不犯罪，也不能犯罪，因为有上帝的道在他们心里，也会存在他们心里，他们是从上帝生的。因此，那些从上帝生的人，他们的属灵生命是确定的，也是永不改变的。但是，这并不表示他们既不犯罪，也不能犯罪，布雷克写道，因为使徒们证实了这点。毋宁说，这里的犯罪指的是活在罪中，也就是，在罪中寻求欢乐，并享受罪中之乐。这就是布雷克对约翰提出的论点所做的说明。他对约翰所提观点做出强调的是，当信徒犯罪时，这种新的本性却不会犯罪，犯罪的乃是老我，而他们里面新造的本性是完全朝向上帝的，这就是为什么布雷克说，一旦我们重生了，我们就不能再习惯性地活在罪中了。约翰在自己的书信中提出的，布雷克再三强调的就是：若有人习惯性地持续活在罪中都是自欺，自以为可能是信徒。布雷克所说的与上帝的圣言相呼应，新生命的本性如此，所以不再会犯罪。虽然信徒仍会犯罪，他们仍会跌倒落入罪里，但罪却不再是他们本性中的一部份，罪不再是他们的自然处境了。

他一再强调说，当然，上帝的圣言是人重生的种子。他在第二卷第 644 页写道：这一真理，也就是福音真理，乃是人重生的种子；是人出黑暗入奇妙光明的蒙恩之道。还有，他再次提到圣灵主权的工作和他默示的圣言之间有密不可分的关系；这就是为何我们在《雅各书》1：18 节读到：他按照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们。彼得在《彼得前书》1：23 节写道：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上帝活泼常存的道。所以，布雷克写道：因此，那既不明白也没有真理的人不可能蒙重生。但是，如果他没有重生，他谈论属灵的事就只是一般启示的工作，他完全没有真理。在第一卷第 5 页，他著作的一开头，他就说：一个重生的人，当他专心阅读圣经时，即使蒙了最少的恩典，也能明白得救的必要条件。当然，说明圣灵赐生命的主权行动和上帝圣言一起作工的最有力的一个例子，就是拉撒路的复活。基督说话，当他说话时，他就叫拉撒路复活，让拉撒路可以响应他发出的命令。

接着，布雷克又讨论了重生和信心之间的重要关系。这也是我选择在最后这次讲座中强调重生工作的一个理由，因为我认为在现今这个时代，讨论这个主题相当必要。我们今天生活的这种环境里，有许多福音派人士会让我们相信，在信心产生行为之后，才会有圣灵的工作。不然，改革宗信仰认为，信心乃是活泼的灵魂带来的行为；换句话说，在我们能以悔改和信心回应上帝的圣言之前， 我们需要在灵里首先活过来。但是，布雷克也强调说，在上帝的圣灵重生一个人的

那一刹那，就在那一瞬间，上帝的圣灵就将那已死的罪人变成一个活着的信徒。所以，布雷克在第二卷第 245 页大胆地说：在信心产生最初的行为之前，人灵里是死的，不管他已经做了多少预备工作。当我们谈到预备时， 我们并不会把预备理解成是指属灵生命的起始要素。决非这样。然而，在所有预备工作中，人一直是死的，不管他的行为看起来有多美好，都不能讨上帝的喜悦。人的灵在信心带来最初行动的同时，会领受第一个生命的本性。按照时间的先后顺序来看，信心和属灵生命是同时开始的，这种说话很突出！但是，按照恩典发生的顺序来看，信心则是在属灵生命之前，是属灵生命的起头。若没有与基督联合，就没有属灵生命，他是灵的生命。信心是与基督联合的方法。这就显露了那些先寻求舍己过圣洁生活之人的愚昧，这很明显是针对拉巴第的教导说的，最终布雷克要抛弃的就是这个人的教导。这等人处在极大的危险中，可能永远无法重生。所以，他警告的是我们可以寄希望于信心之前的任何事这套观念。他在这里是说，信心的行动，即接受基督的行动，乃是让我们看见圣灵救赎工作的唯一明证。这最终意味着所有认罪、所有悔改，若最后无法让人凭信心接受基督，就根本不是圣灵救赎的工作。上帝圣灵作成的属灵生命的本质就是，使罪人与基督联合，属灵生命本性是被无法抗拒地吸引归向基督，并永远向着基督，因为它是基督的圣灵作成的，他默示了圣经，他的伟大工作就是要荣耀基督，将基督带出来，并向罪人彰显基督。接着，他在同一页，第二卷第 245 页，写道：若有人问我他如何才能知道重生是从何时开始的呢？我会回答，是从信心带来的最初行动开始的。从这里你就有了信心。若有人进一步追问说，你是否必须或能够知道这人是何时第一次操练信心的？那我会回答，他既不用知道，也无法确定。在这里，布雷克再次以自己丰富的牧会经验和牧者的智慧说；请仔细听他所说的话：若他从第一次认真认罪算起，他很可能在这之前一直没有信心。若你从一个人第一次有意识地用最真诚的方式活出信心算起，换句话说，这个罪人非常清楚自己的行动，布雷克说：那他推定的时间可能就太晚了，因为他很可能已经拥有信心了。布雷克说：我这样主张，人无法或几乎无法知道信心发生和重生开始的确切时间。而且，也没有必要知道这一点；若有人能根据上帝的圣言，并根据对自己的心灵和行为的恰当了解，断定他相信了也蒙了重生，就足够了。他说，我们之后会讨论这一点。这当然就是为什么使徒彼得说：他在你们信的人就为宝贵。彼得是说，拥有属灵生命的确据，就是人变得看主耶稣为宝贵。让我再为你引用一段他谈到重生与信心间的重要关系的文字，这是在第二卷第 261 页，他说：我们把信心放在紧随重生之后；这不是说人先活过来、先重生，然后才被被赋予信心；恰恰相反，信心在重生之前。这是不正确的，这是一个重要的结论，按照时间先后顺序来看，这是不正确的；但就自然秩序而言，因为上帝的圣言乃是重生的种子，而除非借着信心，上帝的圣言就不会有果效。人在第一次接受耶稣并与他联合时，

才会在灵里成为活人。但是，凭着信心，人才能像这样接受他，与他联合，并且借着操练信心，这个人的生命才会增长。所以，他引用《歌罗西书》2：6-7 节：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他而行，在他里面生根建造，信心坚固。我想在这里澄清一些事。布雷克从狭义的定义来使用重生这个词，指圣灵透过他主权的、使人复活的行动，借此，上帝的圣灵在一瞬间使死了的罪人活过来，但是，他也用重生一词来指我们今天说的成圣，这在当时很常见；换句话说，重生是指生命的更新；所以，他乃是说，除非先有信心，不然根本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生命更新；生命更新，即成圣，来自信心；这就是信心的证据，是得救的真信心在逻辑和本体上的表现。这就是为什么圣经，特别是新约，会如此频繁地强调信心没有行为是死的。

我要对这一点作个总结，因为我们的讲座就要结束了。我要找另一段引文来作为总结。让我引用第四卷里这段布雷克针对重生的果效提出的重要结论。他说：你们当思想，自己有没有全心全意借着耶稣基督寻求上帝而得称为义、得以成圣，并享受和平、喜乐和幸福。他写道：这里的问题不在于你是否知道重生是何时开始的，又是如何开始的。你可能不会透过自己的归信来推断现在的信仰行动是否正确；正好相反，我们会透过自己现在的信仰行动来推断我们是否归信了。很少有人知道，他们自己归信的时间；这是他提出的一个重要论点：很少有人知道自己归信的时间。有人在他们视为最初归信的那一刻前，就已经归信了；而对其他人而言，他们最初的宗教活动只是预备工作，他们很久以后才会归信。归信很少会以这种黑白分明的方式发生，重生通常是逐渐发生的，就像太阳升起的过程一样；所以，我们在一段时间之后才会感到我们已经改变了。是的，有些人在小时候就归信了，以至他们不记得自己未归信前的状态；而布雷克本人的状况就是这样，他说自己并不记得自己有不爱主耶稣的时候。他们的进步不是质的改变，而是属灵光照和生命上的长进。那些在成年后才归信的人，曾经过着不敬畏上帝的生活，他们更能注意到自己决志前的生命在决志后的改变；让我来作个结论，布雷克乃是说，重要的是重生把我们带到哪里呢？我们的属灵活动是被什么吸引的呢？重生是否表现在真悔改和持续投靠耶稣上呢？换句话说，我们里面的人是否无法抗拒地被主耶稣基督吸引呢？因为这才是圣灵救赎工作的根本记号。圣灵在重生时，将我们从亚当上砍下来，接到主耶稣基督上，用不可分离的连结将我们与基督联合起来，这样的生命，除了在主耶稣基督里，是没办法得到满足的，他是所有得救信心的对象。借着这个结论，我想结束我这一系列有关《理所当然的侍奉》的讲座，我衷心的盼望和祷告就是，盼望这套讲座可以鼓励你自己去阅读这本书；我祷告的就是，盼望你们在读这本书时会得到丰富的祝福和启发，就像我一样，我个人已经、仍在不断受到祝福和启发。愿上帝祝福你们！谢谢。